

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
目回迁安置房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项目建设单位：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单位：北京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目录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6
2.水影响评价报告和设计情况.....	8
2.1 主体工程设计.....	8
2.2 水影响评价报告.....	8
2.3 水影响评价报告变更.....	8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0
3.水影响评价报告实施情况.....	11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
3.2 弃渣场设置.....	12
3.3 取土场设置.....	12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3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4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2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4
4.1 质量管理体系.....	24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7
4.3 总体质量评价.....	29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0
5.1 初期运行情况.....	30
5.2 水土保持效果.....	30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3
6.水土保持管理.....	35
6.1 组织领导.....	35
6.2 规章制度.....	35
6.3 建设管理.....	36
6.4 水土保持监测.....	37

6.5 水土保持监理.....	38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8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9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9
7.结论.....	40
7.1 结论.....	40
7.2 遗留问题安排.....	40
附件及附图.....	41

前言

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域南街道，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circ}15'2.38''$ ，北纬 $40^{\circ}11'52.68''$ 。具体四至范围是：北起白浮泉路，南至北京金信恒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边界，西至化庄村东路，东至龙水路。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43hm^2 ，其中永久占地 3.51hm^2 ，临时占地 0.92hm^2 ，项目总建筑面积 115735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8925m^2 ，地下建筑面积 46810m^2 。

本项目总投资为 61496.1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7675.44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投资。

本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于 2024 年 3 月完工。

本项目属新建建设类工程，2016 年 1 月 12 日，本项目取得了《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政府关于城南街道化庄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有关事项的批复（昌政函[2016]号）》；2017 年 8 月 7 日，本项目取得了《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2017 规（昌）选字 0006 号）》。

为了防止工程在生产建设过程中产生新的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水利部、北京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2017 年 9 月，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承担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于 2018 年 3 月编制完成《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并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水务局关于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京水评审[2018]48 号）。

建设单位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时成立了水土保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各项水土保持施工管理制度，将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施工与主体工程的施工建设相结合，统一领导、规范施工。在水影响评价报告批复后，制定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的目标责任制，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检查、验收方法和要求，成立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自查小组，以保证水影响评价报告中各项措施尽可能的及时布设、实施。

2018年8月，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接受委托后，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分别组成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小组和水土保持监理项目部，进入现场开展监测及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并在项目完工后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和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2023年6月，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工作，本项目完工后，北京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成工作小组，结合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单位各项报告，并进行了细致的现场勘察，最终于2024年7月编制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北京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过程中得到了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表示致谢！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城南街道，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东经 $116^{\circ}15'2.38''$ ，北纬 $40^{\circ}11'52.68''$ 。具体四至范围是：北起白浮泉路，南至北京金信恒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边界，西至化庄村东路，东至龙水路。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1。



图 1-1 项目区地理位置示意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43hm²，其中永久占地 3.51hm²，临时占地 0.92hm²，项目总建筑面积 99691.81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9741.13m²，地下建筑面积 36950.68m²。建筑密度 27.4%，容积率 1.7，绿地率 30%。

本项目建设包含 12 座住宅楼、1 座配电室及开闭站，地下建筑包括地下车库、设备用房等，同时有道路、绿地、给水、排水等配套设施。

表 1-1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		
建设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		
建设单位	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投资	61496.12 万元		
建设期	本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始施工，于 2024 年 3 月完工		
二、项目组成及主要技术指标			
总占地面积 (hm ²)	4.43	建筑面积 (m ²)	99691.81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36950.68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59741.13
绿地率 (%)	30	容积率	1.7

1.1.3 项目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61496.1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7675.44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投资。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本项目主要由建筑物工程、道路及管线工程、绿化工程组成。

1、建构筑物工程

建筑物工程为 12 座住宅楼、1 座配电室及开闭站，总占地面积 0.93hm^2 。项目地下车库范围占地面积约 1.6hm^2 ，地下 2 层，高度 9.3m，顶部覆土厚度约 1.8m。地下建筑顶部设计有防排水板，防排水板的滤水性好，排水畅通，能适合地基变形能力而不影响排水性能。

项目总建筑面积 99691.81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9741.13m^2 ，地下建筑面积 36950.68m^2 。

2、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

该项目道路广场工程主要为人行步道、自行车停车场及室外活动场地和车行道。总占地面积 0.83hm^2 。车行道宽约 4m、7m，围绕项目区 4#~12#住宅楼布置，面积为 0.31hm^2 ，采用混凝土铺筑。人行步道环绕建筑物布置，同时布置了 1 处自行车停车场及室外活动场，均采用透水砖铺装。

项目区内部管线工程包括雨水、污水、给水、中水、燃气管线等。

①给水管网：

项目区内给水管网沿建构筑物四周布置，由项目西侧规划化庄村东路及东侧规划龙水路接入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区内新建给水管网为管径 DN200 承插球墨铸铁管，埋深 1.1m，长 1070m。

项目区内再生水管网沿建构筑物周边布置，由项目西侧规划化庄村东路接入市政再生水管网，新建再生水管网管径 DN150 热镀锌管，埋深 1.1m，长度为 910m。

③污水管网：

项目区内排水系统采用雨、污水分流制，室外污水管网沿建构筑物周边布置，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项目区西侧规划化庄村东路污水管道，最终排入昌平污水处理厂。污水管道采用 DN300 双波纹聚乙烯管，长 920m，管道埋深 1.5m。

④雨水管网：

项目建设雨水调蓄池 2 座，总容积 400m^3 。项目区内新建雨水管线沿建筑物周边铺设，经调蓄后雨水分别排入项目区西侧规划化庄村东路及东侧规划龙水路

市政雨水管网。雨水管道采用 DN600 钢筋砼管，长 570m，管道埋深 1.5m。

3、绿化工程

项目区内绿化面积 1.75hm^2 ，分为实土绿地与覆土绿地，实土绿地面积 1.04hm^2 ；覆土绿地面积 0.71hm^2 ，覆土厚度为 1.8m。

充分利用地形特点，形成自成体系的景观系统，绿地带与组团绿地融合，使得各个组团的景观环境丰富并且均衡，实现景观的均好性。中心绿地形成绿植景观与硬铺装广场相结合的多种丰富的形式。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工程建设由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负责组织管理，工程设计单位为北京建院约翰马丁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单位为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为北京中城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为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较为严格的控制了工程质量和进度。

项目区周边交通顺畅，满足本项目所需材料、设备、机械的运输要求。

本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2024 年 3 月完工。

1.1.6 土石方情况

经查阅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的相关资料，项目开挖总量为 18.76万 m^3 （其中表土 0.79万 m^3 ，自然土方 17.94万 m^3 ），回填总量 6.90万 m^3 （表土 0.79万 m^3 ，自然土方 6.11万 m^3 ），余方 11.86万 m^3 ，运往北京宜然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平原地区造林占补平衡土地绿化工程项目综合利用。



图 1-2 本项目渣土消纳证

1.1.7 征占地情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43hm²，其中永久占地 3.51hm²，临时占地 0.92hm²。项目由建筑物工程、道路及管线工程、绿化工程及施工临建工程组成，其中建筑物工程占地 0.93hm²，道路及管线工程占地 0.83hm²，绿化工程占地 1.75hm²，施工临建工程占地 0.92hm²。项目建设范围内占地类型为林地、公路用地和其他草地。

表 1-2 工程占地统计表 单位：hm²

项目	占地面积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林地	公路用地	其他草地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建筑物工程	0.93	0.41	0.11	0.41	0.93	—
道路及管线工程	0.83	0.35	0.10	0.38	0.83	—
绿化工程	1.75	0.63	0.15	0.97	1.75	—
施工临建占地	0.92	—	—	0.92	—	0.92
合计	4.43	1.39	0.36	2.68	3.51	0.92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不涉及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移等工程。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2.1.1 地形地貌

昌平区属燕山山前平原，地势北高南低，西高东低，区域内地势由西北向东南逐渐形成一个缓坡倾斜地带。本项目区所在位置地处平原地带，地形平坦，海拔高程在 32-39m，项目区自西向东倾斜。

1.2.1.2 气象、水文

(1) 气象

项目区处在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571mm(北七家雨量站 1956—2006 年系列资料)，多年平均蒸发量为 1978.6mm,平均气温 12.0℃，年大于 10℃积温 4171.9℃，平均年日照时数为 2652 小时，平均相对湿度 53.8%，无霜期约为 200 天，最大冻土深度 68cm，平均风速 2.6m/s，风向冬季多西北风，春秋季多东南风。

表 1-3 项目区主要气候特征指标统计表

序号	指标	单位	海淀区
1	平均气温	℃	12.0
2	极端高温	℃	41.6
3	极端低温	℃	-21.7
4	≥10℃积温	℃	4171.9
5	蒸发量	mm	1978.6
7	多年平均降水量	mm	571
8	20 年一遇 24 小时最大降雨量	mm	195.3
9	平均风速	m/s	2.6
10	主风向	m/s	西北

(2) 水文

项目区内主要河流是温榆河支流蔺沟河及其支流（包括蔺沟河、肖村河、沙沟河、秦屯河等）、孟祖河（讲礼水库上游）、讲礼河（讲礼水库下游）等，水系属温榆河水系。地表水补给主要靠灌溉及生活排水和过境径流补给。

1.2.1.4 植被土壤

项目建设区地表植被主要以农作物为主，由于该地区被列为全国小城镇建设试点，土地利用大部分为建设用地，根据北京市土壤侵蚀遥感调查资料，这一区域植被覆盖度在 30%左右。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区地势平坦，水土流失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属于北京市人民政府公告的水土流失重点预防保护区，根据北京市水土流失现状遥感成果，项目区水土流失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项目区容许值为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根据项目区及周边土地利用情况确定水土流失背景值为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

2.水影响评价报告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委托北京建院约翰马丁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主体工程设计工作，2017年8月7日，本项目取得了《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2017规（昌）选字0006号）》。

2.2 水影响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水利部、北京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2017年9月，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承担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于2018年3月编制完成《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并于2018年3月29日取得北京市水务局关于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京水评审[2018]48号）。

2.3 水影响评价报告变更

依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的要求，对工程可能涉及变更的环节进行了比对核查，工程设计变更条件对照情况见表2-1。

表 2-1 方案变更条件对照表

序号	办水保[2016]65 相关规定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需要编报变更报告
一	第三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影响评价报告，报水利部审批		
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	相关区域与方案一致	否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 以上的	方案设计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61hm ² ，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43hm ² ，较方案增加了 22.71%	否
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 以上的	方案设计挖方 18.16 万 m ³ ，填方 6.85 万 m ³ ；项目实际挖方总量为 18.76 万 m ³ ，填方总量 6.90 万 m ³ 。项目总开挖填筑土石方量较方案增加 2.60%	否
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 以上的	无	否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 以上的	无	否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km 以上的	无	否
二	第四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下列重大变更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影响评价报告，报水利部审批		
1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 以上的	方案设计表土剥离 0.79 万 m ³ ，实际剥离表土 0.79 万 m ³	否
2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以上的	设计完成绿化工程 1.75hm ² 、实际完成绿化工程 1.75hm ²	否
3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无	否
三	第五条：在水影响评价报告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以上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影响评价报告（弃渣场补充）报告书，报水利部审批	无弃渣场	否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建设单位较为重视水土保持工作，将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设计中。2017年8月7日，本项目取得了《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2017规（昌）选字0006号）》。

3.水影响评价报告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 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61hm²。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见表 3-1。

表 3-1 水影响评价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hm²

分区	项目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防治责任范围
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0.93	0.08	3.61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0.83		
绿化工程防治区	0.72		
施工临建防治区	0.02		
合计	3.53	0.08	3.61

3.1.2 建设期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结合建设单位提供的主体设计资料 and 实际调查可得，本项目建设期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43hm²。具体各分区监测范围如下表所示：

表 3-2 建设期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hm²

分区	项目建设区	防治责任范围
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0.93	4.43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0.83	
绿化工程防治区	0.72	
施工临建防治区	0.92	
合计	4.43	4.43

3.1.3 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与分析

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批复的水影响评价报告中的防治责任范围相比增加了 0.82hm²。其中施工临建区增加了 0.90hm²，直接影响区没有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为项目区临时堆土主要堆放于项目区西侧，新增了临时堆土区用地 0.90hm²。

水影响评价报告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与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对比详见表 3-3。

表 3-3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值对比表

序号	分区	方案设计的 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实际发生值 (hm ²)	变化情况 (hm ²)
1	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0.93	0.93	0
2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0.83	0.83	0
3	绿化工程防治区	0.72	0.72	0
4	施工临建防治区	0.02	0.92	0.90
5	直接影响区	0.08	—	-0.08
合计		3.61	4.43	0.82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不涉及弃渣场。

3.3 取土场设置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项目没有发生取土，没有设置取土场。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按照项目建设的水土流失情况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结合项目特点，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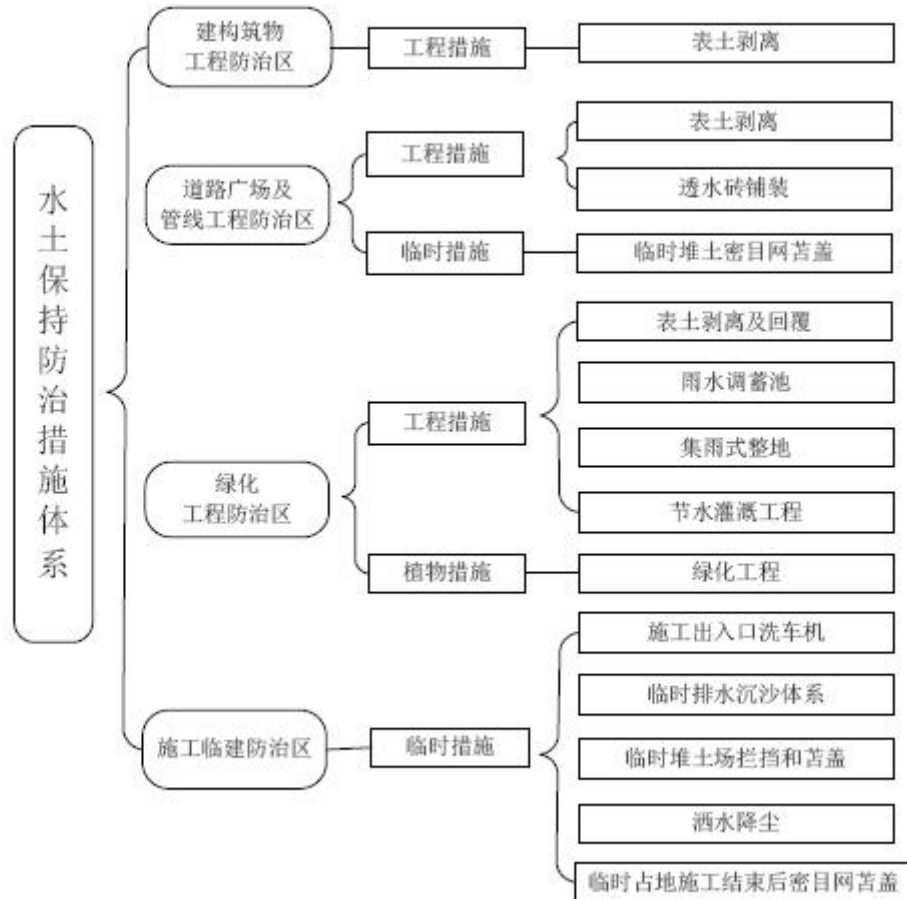


图 3-1 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图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经查阅项目施工、监理等资料结合现场调查，本项目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包括：表土剥离、透水砖铺装、表土剥离及回覆、雨水调蓄池、集雨式整地、节水灌溉工程；完成的植物措施包括：绿化工程；完成的临时措施包括：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施工出入口洗车机、临时排水沉沙体系、临时堆土场拦挡和苫盖、洒水降尘、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密目网苫盖等。

本项目实际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跟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没有发生变化，水土保持措施基本都得到了落实。

表 3-4 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和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情况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设计措施名称	是否实施
建构筑物工程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是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区	工程措施	透水砖铺装	是
		表土剥离	是
	临时措施	临时堆土密目网覆盖	是
绿化工程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及回覆	是
		集雨式整地	是
		雨水调蓄池	是
		节水灌溉工程	是
	植物措施	绿化工程	是
施工临建区	临时措施	施工出入口洗车机	是
		临时排水沉沙体系	是
		临时堆土场拦挡和苫盖	是
		洒水降尘	是
		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密目网苫盖	是

本项目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都得到了落实，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能够达到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目标要求。

本项目实际发生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体系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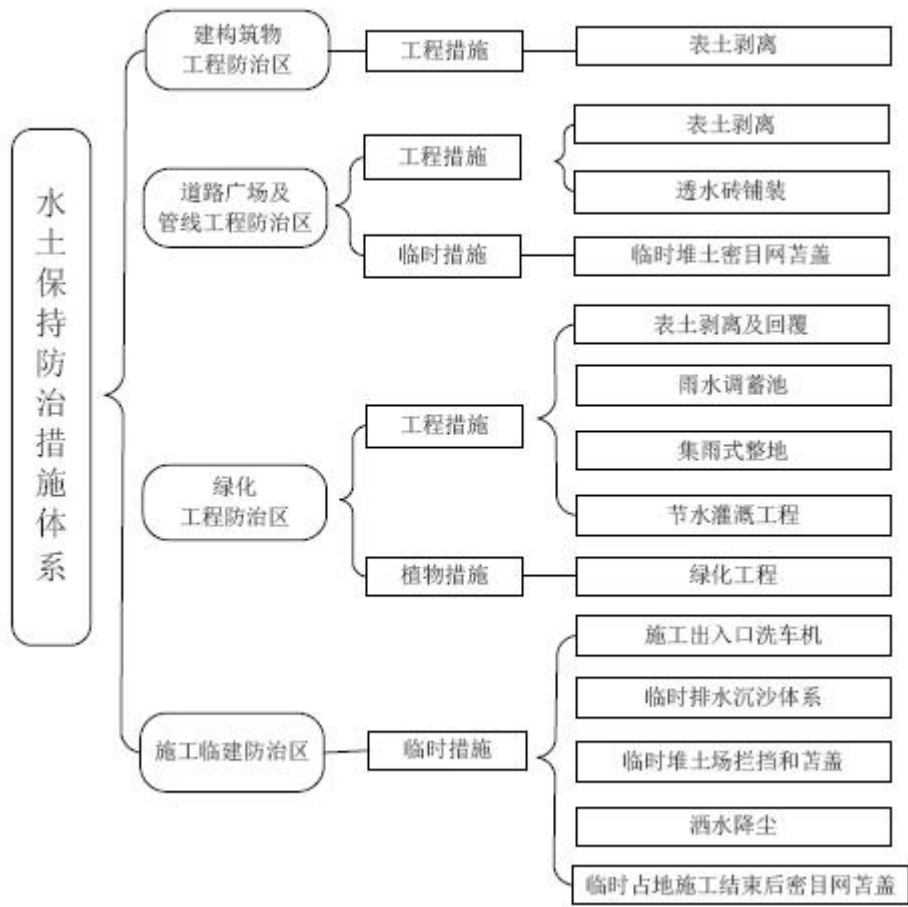


图 3-2 实际发生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图

3.5.1 工程措施

本项目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完成表土剥离 0.22 万 m³；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完成表土剥离 0.18 万 m³、透水砖铺装 0.52hm²；绿化工程防治区完成表土剥离 0.39 万 m³、表土回 0.79 万 m³、集雨式整地 0.90hm²、节水灌溉系统 2 套、雨水调蓄池 2 座（项目区 7#楼北侧雨水调蓄池为 250m³；项目区 10#楼东北侧雨水调蓄池为 150m³）。



图3-3 透水砖铺装（1）



图3-4 透水砖铺装（2）



图3-5 7#楼北侧雨水调蓄池（1）



图3-6 7#楼北侧雨水调蓄池（2）



图3-7 10#楼东北侧雨水调蓄池（1）



图3-8 10#楼东北侧雨水调蓄池（2）



图3-9 节水灌溉（1）



图3-10 节水灌溉（2）

3.5.2 植物措施

本项目绿化工程防治区完成绿化工程 1.75hm²。通过对项目区进行全面的勘察和重点部位核查等，植物措施质量合格，植物成活率在 95%以上，整体生长状况良好，能较好的防治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



图3-11 项目区绿化（1）



图3-12 项目区绿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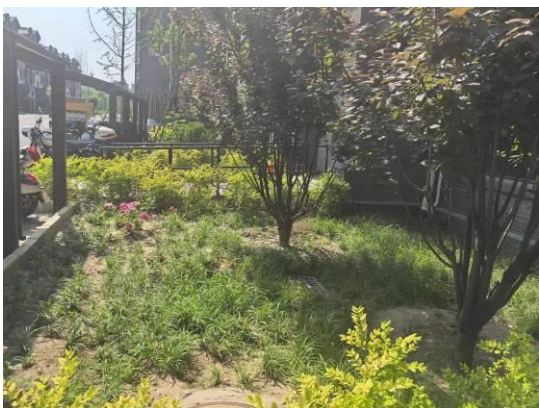


图3-13 项目区绿化（3）



图3-14 项目区绿化（4）

3.5.3 临时措施

本项目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完成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0.66hm^2 ；施工临建防治区完成施工出入口洗车机 1 座、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0.23hm^2 、临时砖砌排水沟 650m、临时沉砂池 1 座、洒水降尘 1390 台时、临时堆土彩钢板拦挡 475m、临时占地后期密目网苫盖 0.92hm^2 。



图3-15 施工出入口洗车机



图3-16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1）



图3-17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2）



图3-18 洒水车洒水



图3-19 临时砖砌排水沟（1）



图3-20 临时砖砌排水沟（2）



图3-21 临时堆土彩钢板拦挡（1）



图3-22 临时堆土彩钢板拦挡（2）

3.5.4 水土保持措施变化情况对比分析

通过查阅水土保持监理及施工单位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核实和对比分析，对比分析结果见表 3-5。

表 3-5 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量和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量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设计量	实施量	增减量
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万 m ³	0.22	0.22	0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8	0.18	0
		透水砖铺装	hm ²	0.52	0.52	0
	临时措施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万 m ²	0.66	0.66	0
绿化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	集雨式整地	hm ²	0.88	0.90	0.02
		表土剥离	万 m ³	0.39	0.39	0
		表土回覆	万 m ³	0.79	0.79	0
		节水灌溉	套	2	2	0
		雨水调蓄池	座	2	2	0
	植物措施	绿化工程	hm ²	1.75	1.75	0
施工临建防治区	临时措施	施工出入口洗车机	座	1	1	0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万 m ²	0.23	0.23	0
		临时堆土草袋拦挡	m	272	0	-272
		临时堆土彩钢板拦挡	m	0	475	475
		临时土质排水沟	m	272	0	-272
		临时砖砌排水沟	m	786	650	-136
		临时沉砂池	座	5	1	-4
		洒水降尘	台时	780	1390	610
		临时占地后期密目网苫盖	hm ²	0.02	0.92	0.90

通过表 3-5 水土保持措施变化情况对比表得知,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相对重视水土保持工作,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1、工程措施

方案设计绿化工程区集雨式整地 0.88hm², 实际实施集雨式整地 0.90hm²。

2、临时措施

方案设计施工临建防治区临时堆土草袋拦挡 272m, 实际临时堆土彩钢板拦挡 475m; 设计临时土质排水沟 272m, 实际没有实施; 设计临时砖砌排水沟 786m, 实际实施量为 650m; 设计临时沉砂池 5 座, 实际实施临时沉砂池 1 座; 设计洒水降尘 780 台时, 实际实施量为 1390 台时; 设计临时占地密目网苫盖 0.02hm², 实际实施量为 0.92hm²。

整体上，虽然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了一定程度的变化，但是变化后总体上能够达到或者优于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目标要求。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投资中独立费用已列入主体建设工程概算，其支付与主体工程的价款支付程序一致，结算程序严格按照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的竣工结算和投资额管理进行。

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与实际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详见表 3-6。

表 3-6 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与实际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投资 (万元)	实际投 资(万 元)	增减 额(万 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227.29	228.98	1.69
1	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表土剥离	1.85	1.85	0
2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表土剥离	1.52	1.52	0
		透水砖铺装	93.60	94.25	0.65
3	绿化工程防治区	表土剥离	3.29	3.29	0
		表土回覆	13.34	13.48	0.14
		集雨式整地	17.21	17.68	0.47
		雨水调蓄池	80	80.32	0.32
		节水灌溉	16.48	16.59	0.11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192.63	198.27	5.64
1	绿化工程区	绿化工程	192.63	198.27	5.64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33.13	44.27	11.14
1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5.03	5.03	0
2	施工临建防治区	施工出入口洗车机	1.50	1.50	0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1.74	1.74	0
		临时土质排水沟	0.32	0	-0.32
		临时砖砌排水沟	12.02	9.94	-2.08
		洒水降尘	6.74	11.53	4.79
		临时堆土草袋拦挡	3.84	0	-3.84
		临时堆土彩钢板拦挡	0	5.70	5.70
		临时占地后期密目网苫盖	0.15	6.90	6.75
3	其他临时工程措施		0.73	0.87	0.14
一至三部分合计			453.05	471.52	18.47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144.23	185.28	41.0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23	2.28	1.05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30	55	25
3	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	52	52	0
4	水土保持监测费	36	66	3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	25	10	-15
一至四部分合计		597.28	656.80	59.52
基本预备费		12.35	0	-12.35
水土保持补偿费		4.94	0	-4.94
工程总投资		614.57	656.80	42.23

通过表 3-6 投资对比分析得知，本项目实际水土保持投资 656.68 万元，比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增加了 42.23 万元。其中：

- 1、工程措施主要材料及人工费用增加，工程措施总投资增加了 1.69 万元；
- 2、植物措施主要由于项目区适当提高了绿化品质，植物措施总投资增加了 5.64 万元；
- 3、临时措施一方面由于项目工期延长，增加了洒水降尘台时，另一方面由于项目临时占地相对水影响评价报告增加了 0.90hm²，后期对新增的临时占地进行了密目网苫盖措施，临时措施总投资相应增加了 11.14 万元；
- 4、独立费用由于项目工期延长，建设单位管理费增加了 1.05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增加了 25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增加了 30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减少了 15 万元。
- 5、基本预备费实际没有发生，较水影响评价报告减少了 12.35 万元。
- 6、根据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站（京水保缴字[2020]第 076 号），本项目属于保障性安居工程，符合免缴条件，水土保持补偿费实际没有发生，较水影响评价报告减少了 4.94 万元。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2017年9月，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承担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于2018年3月编制完成《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并于2018年3月29日取得北京市水务局关于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京水评审[2018]48号）。

建设单位按照批复的水影响评价报告，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纳入了整个工程的建设管理体系，为贯彻落实水影响评价报告的实施，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组织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对工程的实施进行全面的指导和监督，在工程中全面推行“业主组织、政府监督、社会监理、企业自保”的原则设立分级质量管理组织机构，以保证水影响评价报告中各项措施得以明确落实。

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工程建设上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主体工程的管理中，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项目亦贯穿整个项目实施过程。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并严格落实，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北京市水土保持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同时，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进度日报制度，随时掌握工程进展情况。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易发生扬尘、路面污染，制定了专项预防解决措施，并通过加大奖惩力度保证实施。

4.1.2 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1、 监理单位

2018年7月，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中城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项目工程监理工作，并于2018年8月委托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开展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所监理的区域均按合同内容进行了较为有效的控制。水土保持监理单位编制了详细的监理实施细则，现场施工分别由总监和现场监理工程师负责。现场配有水准仪等设备，按照有关规范标准和检测方法对施工进行严格监理。

2、 监理制度

根据实际情况，监理单位制定了多项监理管理制度，其中主要包括设计文件的审核及施工图核对优化制度；施工单位技术交底书审查制度；开工报告审核制度；施工图会审与变更设计审核制度；材料及工程试件检验、复验制度；检查签字制度；隐蔽工程检查制度；突发事件检查制度；自然灾害损失情况报告制度；监理资料档案管理制度；监理工作季度、年度报告制度；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度；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度；监理人员岗前培训、执证上岗制度等。

3、 水土保持工程检测方法

(1) 每个单元工程完成后，由施工单位提供初检、复检、终检表，监理工程师在现场例行抽检，根据抽检数据复核施工单位自评的工程质量检查评定表，同时核定单位工程质量等级；

(2) 面积用GPS和钢卷尺量测

4.1.3 质量监督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北京市昌平区水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到工程现场对工程建设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指导，促进了水土保持工作，使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逐步增强了水土保持意识，落实了水影响评价报告的设计、施工和监理，对搞好工程的水土保持工作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依靠监理、质量监督，为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起到了把关和监督作用。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管理制度

本项目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由北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实施。本项目于2018年7月开工，2024年3月完工。施工单位建立了第一质量责任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的质量管理；实行工程质量承包责任制，层层落实、签订质量责任书，各负其责，接受建设单位、监理以及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根据有关建设的方针、政策、法规、规程、规范和标准，把好质量关。

施工单位具备一定技术、人才、经济实力，自身的质量保证体系较为完善。工程监理单位也是具有相应工程建设监理经验和业绩、并能独立承担监理业务的专业机构。

工程开工前，由施工单位填写开工申请报告和质量考核表，送监理部门审核；项目总工主持对所提交的图纸进行有计划的技术交底，在保证质量的同时，控制工程进度；依据公司管理制度，保证施工质量，按照合同规定对工程材料、绿化苗木及工程设备进行试验检测；工程施工期，严格按照方案设计进行施工；制定《工程管理制度》等管理办法和制度，明确规定施工方法、程序、进度、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各项工程完工后，须具有完整的质量自检记录、各类工程质量签证等。首先要求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自检合格后，才可由监理公司和建设单位组织初验。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发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单，限期整改。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结合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特点,遵循单位工程按工程类型划分,分部工程按功能和工程类别划分的原则,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将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划分。

单位工程:原则上以能够独立完成一定功能的工程项目作为一个单位工程,对于规模大的工程项目,将具有单独施工条件的部分划分为一个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同一单位工程中的各个部分,一般按功能相对独立、工程类型相同等原则进行划分。

单元工程:按照施工方法相同、工程量相近,便于进行质量控制和评定等原则划分。

依据项目划分批复文件、本工程合同文件、施工图纸以及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在施工单位自评的基础上,监理对每一个工序、单元、分部工程评定均如实进行了复核。根据项目划分的原则,该工程划分为4个单位工程,9个分部工程,81个单元工程。

表 4-1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划分表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个数	划分依据
1	降水蓄渗	径流拦蓄（雨水调蓄池）	2	每个雨水调蓄池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径流拦蓄（透水砖铺装）	1	每 0.1~1hm ² 为一个单元工程
2	土地整治	场地整治（表土剥离）	18	每 0.1~1hm ² 为一个单元工程
		场地整治（表土回覆）	18	每 0.1~1hm ² 为一个单元工程
		场地整治（集雨式整地）	9	每 0.1~1hm ² 为一个单元工程
3	植被建设	点片状植被（绿化工程）	16	以种植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4	临时防护	覆盖（密目网苫盖）	19	每 5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沉砂（施工出入口洗车机）	1	每个洗车池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排水（临时排水沟）	7	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合计			81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对照已完成签认的工程量清单和质量监督报告，同时结合现场调查，通过查阅相关施工记录、监理记录及有关质量评定技术文件，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共划分为4个单位工程、9个分部工程、81个单元工程。

本项目单元工程评定情况见表4-2。

表 4-2 单元工程评定情况表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个数	合格单元 个数	原材料 质量	单元工程合 格率
径流拦蓄（雨水调蓄池）	2	2	全部合格	100%
径流拦蓄（透水砖铺装）	1	1	全部合格	100%
场地整治（表土剥离）	18	18	—	100%
场地整治（表土回覆）	18	18	—	100%
场地整治（集雨式整地）	9	9	—	100%
点片状植被（绿化工程）	16	16	全部合格	100%
覆盖（密目网苫盖）	19	19	全部合格	100%
沉砂（施工出入口清洗凹槽）	1	1	全部合格	100%
排水（临时排水沟）	7	7	全部合格	100%
合计	81	81		100%

4.3 总体质量评价

本工程共9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复核、项目法人认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完工。工程措施完整，工程性能稳定，运行良好；植物措施成活率较高，草坪外观整齐，整体绿化效果较好。

5.2 水土保持效果

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是根据 GB50434-2008 制定的防治目标，虽然现在已按新国标 GB50434-2018 执行，但考虑到指标的可比性，国标 6 项仍按批复的水影响评价报告中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进行对比分析。

1、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整治率是指项目建设区内的扰动土地整治面积占扰动土地面积的百分比。扰动土地是指生产建设项目在生产建设活动中形成的各类开挖、占压、堆弃用地，其面积均以投影面积计。扰动土地整治面积，指对扰动土地采取各类整治措施的面积，包括水土保持措施面积（工程措施+植物措施）+永久建筑物面积。

本项目建设区 4.43hm²，建设过程中实际扰动土地面积 4.43hm²，实际扰动土地整治面积 4.43hm²。本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可达 100%，符合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表 5-1 扰动土地整治率计算表

防治分区	扰动面积(hm ²)	扰动土地整治面积 (hm ²)				扰动土地整治率 (%)
		工程措施	林草植被	硬化、建筑物及其他	小计	
建筑物工程防治区	0.93	—	—	0.93	0.93	100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0.83	0.52	—	0.31	0.83	100
绿化工程防治区	1.75	—	1.75	—	1.75	100
施工临建防治区	0.92	—	—	0.92	0.92	100
合计	4.43	0.52	1.75	2.16	4.43	100

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是指项目建设区内的水土流失防治面积占项目建设区内水土流失总面积的百分比。水土流失防治面积是指对水土流失区域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并使土壤侵蚀量达到容许侵蚀量以下的面积，以及建立良好的排水体系、并对周边不产生冲刷的地面硬化面积和永久建筑占用面积。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总面积为 4.43hm^2 ，实际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4.43hm^2 。本项目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可达 100%，符合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表 5-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计算表

防治分区	水土流失面积 (hm^2)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hm^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工程措施	林草植被	硬化、建筑物及其他	小计	
建筑物工程防治区	0.93	—	—	0.93	0.93	100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0.83	0.52	—	0.31	0.83	100
绿化工程防治区	1.75	—	1.75	—	1.75	100
施工临建防治区	0.92	—	—	0.92	0.92	100
合计	4.43	0.52	1.75	2.16	4.43	100

3、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的容许土壤侵蚀量与建设区内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量之比。根据 SL190-2007《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根据监测总结报告，绿化工程完工后土壤侵蚀模数 $60\text{t}/\text{km}^2\cdot\text{a}$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3.33，符合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4、拦渣率

拦渣率是指采取措施后实际拦挡的弃土（石、渣）量与弃土总量之比。

经查阅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的相关资料，项目开挖总量为 18.76万 m^3 （其中表土 0.79万 m^3 ，自然土方 17.94万 m^3 ），回填总量 6.90万 m^3 （表土 0.79万 m^3 ，自然土方 6.11万 m^3 ），余方 11.86万 m^3 ，运往北京宜然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平原地区造林占补平衡土地绿化工程项目综合利用。

拦渣率按转运流失 1% 计算，本项目拦渣率为 99%，符合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5、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是指实际恢复的林草植被面积与可恢复的林草植被面积之比。

本项目建设区内林草植被可恢复面积 1.75hm^2 ，实际恢复面积 1.75hm^2 ，本项目林草植被恢复率可达 100%，符合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6、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是指实施的林草植被面积与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之比。

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4.43hm^2 ，绿化面积 1.75hm^2 ，林草覆盖率为 39.50%，达到水影响评价报告的目标值。

对本项目各防治分区分别采取相应的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后，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影响评价报告的设计标准，详见表 5-3。

表 5-3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实现表

项目	内容	目标值	实际值	计算依据
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整治面积/扰动土地面积	95	100	扰动治理面积 4.43hm^2 ，建设区面积 4.43hm^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保措施防治面积/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95	100	水保措施总面积 4.43hm^2 ，水土流失面积 4.43hm^2
土壤流失控制比	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模数/容许土壤侵蚀量	1.0	3.33	项目完工后现状土壤侵蚀模数 $60\text{t}/\text{km}^2 \text{ a}$ ，容许土壤侵蚀量 $200\text{t}/\text{km}^2 \text{ a}$
拦渣率	实际拦挡弃土量/弃土总量	95	99	渣土全部消纳，拦渣率按转运流失 1% 计算。
林草植被恢复率	植物措施面积/可绿化面积	97	100	项目区植物措施面积 1.75hm^2 ，可绿化面积为 1.75hm^2
林草覆盖率	林草总面积/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25	39.50	实施的林草植被面积 1.75hm^2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4.43hm^2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要求，我们通过向项目周边公众问卷调查的方式，收集公众对拟验收项目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本次调查对项目周边居民共发放调查问卷 25 份，收回 25 份。为使调查结果具有代表性，调查对象选择不同年龄段的公众。

根据统计，被调查者基本情况见表 5-4。

表 5-4 被调查对象基本情况表

统计类别	统计结果			
调查对象	个人	25	单位	0
性别	男性	19	女性	6
年龄	<30	10	≥30	15

从问卷调查的结果可以看出，反馈意见的 25 名被调查者均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采取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该项目在施工建设过程中未对周边环境造成破坏，也并未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干扰。项目区绿化、透水铺砖等措施，改善了项目区的生态环境，公众对该项目基本满意。

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见表 5-4。

表 5-4 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表

调查内容	观点	人数
项目建设过程中植树种草	有	25
	没有	0
施工期间有无弃土弃渣乱弃现象	有	0
	没有	25
项目建成后项目区绿化情况是否满意	满意	19
	不满意	0
	无所谓	6
	不知道	0
项目建成后项目区排水情况是否满意	满意	25
	不满意	0
项目区征占地恢复情况	满意	25
	不满意	0
对周边河流（沟渠）淤积影响	无影响	25
	影响较小	0
	影响较大	0
对项目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建议：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		

6.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较为重视，成立了水土保持管理小组，按照批复的水影响评价报告，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纳入了整个工程的建设管理体系，为贯彻落实水影响评价报告的实施，建设单位组织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对工程的实施进行全面的指导和监督，在工程中全面推行“业主组织、政府监督、社会监理、企业自保”的原则设立分级质量管理组织机构，以保证水影响评价报告中各项措施得以明确落实。

本项目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由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实施，水土保持工程由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理。

6.2 规章制度

在工程建设上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将部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主体工程的管理中，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项目亦贯穿整个项目实施过程。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并严格落实，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北京市水土保持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同时，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进度日报制度，随时掌握工程进展情况。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易发生扬尘、路面污染，制定了专项预防解决措施，并通过加大奖惩力度保证实施。

6.3 建设管理

本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开工，2024 年 3 月完工。施工单位建立了第一质量责任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的质量管理；实行工程质量承包责任制，层层落实、签订质量责任书，各负其责，接受建设单位、监理以及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根据有关建设的方针、政策、法规、规程、规范和标准，把好质量关。

施工单位具备一定技术、人才、经济实力，自身的质量保证体系较为完善。工程监理单位也是具有相应工程建设监理业绩、并能承担监理业务的专业机构。

工程开工前，由施工单位填写开工申请报告和质量考核表，送监理部门审核；项目总工主持对所提交的图纸进行有计划的技术交底，在保证质量的同时，控制工程进度；依据公司管理制度，保证施工质量，按照合同规定对工程材料、绿化苗木及工程设备进行试验检测；工程施工期，严格按照方案设计进行施工；制定《工程管理制度》等管理办法和制度，明确规定施工方法、程序、进度、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各项工程完工后，须具有完整的质量自检记录、各类工程质量签证等。首先要求施工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自检合格后，才可由监理公司和建设单位组织初验。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发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单，限期整改。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18年8月，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监测过程及结果简述：

2018年8月~2024年3月，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通过查阅工程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对项目区域内水土流失现状进行了调查，主要调查水土保持措施数量和其建设周期，浅析水土流失防治状况，重点部位水土保持抽查，调查水土保持措施完好状况、植被生长情况、汛期水土流失量、水土流失效果等，在此基础上分析水土流失状况、评价水土保持措施，分析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本项目于2018年8月开工，项目建设期间建设单位委托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开展了监测工作，监测单位通过定位监测等方法得出了监测数据，在监测期定期提交了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监测年报。并在项目完工后提交了本项目监测总结报告，从监测总结报告成果中的相关技术数据显示本项目水土流失基本控制在容许范围之内，并未出现水土流失安全隐患。

根据项目监测总结报告，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赋分83分。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于 2018 年 8 月开工，项目开工前，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驻地监理工程师深入施工现场进行施工管理，同承建单位技术人员一起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施工过程的有关事项做了相关记录，描述了进度控制与技术质量控制的纵向进程，也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奠定了较好的现场资料基础。

项目完工后，水土保持监理单位编制了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监理成果中的相关技术数据和得出的结论基本满足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制的需要。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北京市昌平区水务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多次到工程现场对工程建设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指导，促进了水土保持工作，使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逐步增强了水土保持意识，落实了水影响评价报告的设计、施工和监理，对搞好工程的水土保持工作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依靠监理、质量监督，为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起到了把关和监督作用。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京水保缴字[2020]第 076 号），本项目属于保障性安居工程，符合免缴条件，水土保持补偿费实际没有发生。

水土保持补偿费免缴证明材料见附件 6。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对于工程用地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由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维护管理，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维护管理对项目区内的各项水土保持工程，落实管护制度，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做好工程措施的维修工作和植物措施的抚育管理工作。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完成，各项措施运行良好。下阶段，将加强雨水调蓄池和植物措施的抚育管理，系统总结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实施的技术经验，进一步强化已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提高项目区生态环境质量。

7.结论

7.1 结论

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较为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间,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从各方面保证水影响评价报告措施与主体工程措施同步实施。

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落实,本项目完工后项目区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明显改善,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通过评估组的认真核实,确认项目水土流失治理效果如下: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了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3.33;拦渣率率达到了 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100%;林草覆盖率达到 39.50%,本项目各项指标达到了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要求。

截止目前为止,项目建设区共计完成绿化面积 1.75hm²,总体植物措施成活率较高,草坪外观整齐,整体绿化效果较好,植物措施总体质量为合格。

本项目基本按批准的水影响评价报告要求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实际投资 656.80 万元,比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增加了 42.23 万元,水土保持效果满足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本项目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基本按照水影响评价报告设计实施,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体系较为完整,无遗留问题。建议对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附件及附图

1、附件

-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2) 项目立项文件
- (3) 水影响评价报告批复文件
- (4)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5)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6) 水土保持补偿费免缴证明材料

2、附图

- (1) 工程总平面图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 (3)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4)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1、2017 年 9 月，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承担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2、2018 年 3 月，海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并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水务局关于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京水评审[2018]48 号）。

3、2018 年 7 月，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北京中城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项目工程监理工作。

4、2018 年 8 月，本项目正式开工，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

5、2018 年 8 月，本项目开始表土剥离施工。

6、2022 年 2 月，本项目绿化工程防治区开始雨水调蓄池施工。

7、2022 年 8 月，本项目绿化工程防治区完成雨水调蓄池 2 座，其中项目区 7#楼北侧雨水调蓄池为 250m³；项目区 10#楼南侧雨水调蓄池 150m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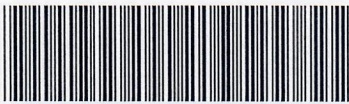
8、2023 年 4 月，本项目开始绿化工程施工。

9、2023 年 9 月，本项目绿化工程完工。

10、2024 年 3 月，完成本项目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工作。

11、2024 年 9 月，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和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 (城镇建筑工程)

2017规(昌)选字0006号
制作日期: 2017年08月07日

特别告知:

1. 本选址意见仅适用于“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核准的建设项目”和“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
2. 本选址意见有效期2年。建设单位应在有效期内取得建设计划主管部门项目立项(批准或核准)批复文件,以及国土主管部门同意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意见。需要延续的,应当在期限届满30日前向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复核确认可以批准延续1次,期限不得超过2年;未获得复核确认意见或在复核确认批准意见规定的期限内未取得建设计划主管部门项目立项(批准或核准)批复文件,以及国土主管部门同意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意见的,本选址意见失效且不得再次申请和批准延续。
3. 在本选址意见有效期内,建设单位持符合前款要求的相关部门文件,在申请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时,领取《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正本。

北京兴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2017年07月14日申报的,拟在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规划建设的化庄棚改项目回迁安置房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城乡规划要求,同意你单位按下列规划选址意见及附图所示用地范围,进一步落实该项目建设计划、供地方式意见,开展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

●用地规划要求:

△规划选址建设用地位置、范围:(详见附图)

北起规划白浮泉路南红线,南至北京金信恒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北边界,西至规划昌平新城化庄村东路(已命名白浮泉北街),东至规划龙水路西红线。

△规划选址建设用地性质: R2二类居住用地

△总用地规模: 35141.843平方米

△总建设用地规模: 35141.843平方米(2017规(昌)测字0012号)

其中,二类居住用地: 35141.843平方米

△容积率: ≤ 1.7

△建筑密度: $\leq 30\%$

●建设规划要求:

△建筑使用性质: 棚户区改造安置房

△建筑控制规模(地上建筑规模): ≤ 59741.133 平方米

△建筑控制高度: $18\text{米} \leq \text{建筑控制高度} \leq 24\text{米}$ (由南向北逐渐提高,南侧不超过18米,北端不超过24米)

建设高度可结合城市设计进行适当调整(在文物古迹、风景区周边,以及与城市防灾减灾、航空、通讯等设施周边有特殊要求的地块除外)。

住宅建筑标准层层高一般不应超过3.3米。

商业、办公建筑标准层为大间式的层高一般不应超过4.5米;商业、办公建筑标准层为单间式的层高不应超过4.2米,但应采用公共走廊、公共卫生间的平面布局,不得采用单元式或公寓式的布局形式。商业、办公建筑的最终使用人明确,且对建筑层高有特殊要求的建设项目除外。

面向市场销售的小开间、小进深的商业、办公类建筑标准层层高控制在3.6米以下;标准层分割单元面积200至600平方米的,层高控制在4.2米以内;标准层不进行分割且整层面积大于600平方米的,层高控制在4.5米以内。科研、研发类项目参照执行。

△建筑退让距离:

□应满足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城市道路两侧和交叉路口周围新建、改建建筑工程的若干规定》和《北京地区建设工程规划设计通则》的要求。

△建筑间距:

□应符合《北京市生活居住建筑间距暂行规定》以及日照、消防等要求。

●环境设计要求:

△与相邻建筑空间关系: 与周边建筑相协调

△建筑立面(色彩、造型): 与周边建筑相协调

●绿化环境规划要求:

△绿地率: $\geq 30\%$

△其他树木要求: 胸径30厘米以上的树木应当予以保留, 如需移伐须取得园林绿化主管部门意见。

●交通规划要求:

△与外部交通衔接的主要出入口方位: CP00-0208-6011地块: 北侧、西侧、东侧。

△停车泊位:

□应满足《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和《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实施意见》(京政发【2015】7号)、《北京市城市建设节约用地标准》(试行)以及《北京地区建设工程规划设计通则》(2003年试行)的有关规定。

●文物保护要求:

△地下文物保护要求:

□按照《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251号)第九条规定, 该建设工程属“旧城之外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二万平方米以上”的建设项目, 应当进行考古调查、勘探。

△其他要求:

1、该项目居住用地主要用于解决化庄棚户区项目的回迁安置, 超出回迁安置标准的部分, 纳入昌平区保障性住房体系统一管理。地块地上建筑规模、控高、建筑密度为上限, 绿地率为下限。CP00-0208-6011地块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 容积率1.7, 建筑密度30%, 建筑高度18-24米。

2、关于公共服务设施方面的要求: 应按照市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和〈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实施意见〉的通知》(京政发〔2015〕7号)的有关要求。进一步明确公共服务设施的投资主体和同步实施方案, 并依据《北京市新建商品住宅小区住宅与市政公共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同步交付使用管理暂行办法》(京建法〔2007〕99号)要求建设。

3、关于文物的要求: 应按照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251号《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报请市文物行政管理部门组织考古调查、勘探等相关工作。

4、该项目应及时组织开展节能、环境影响、交通影响、地震安全、水资源、文物保护、人防建设等有关工作, 并应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征求市发展改革、环保、交通、地震、水务、文物、人防等部门意见。

5、关于绿色建筑方面的要求: 应遵照市政府《关于全面发展绿色建筑推动生态城市建设的意见》的有关要求以及市住建委等十一个委办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在本市保障性住房中实施绿色建筑行动的若干指导意见》(京建发〔2014〕315号)执行。

6、关于雨水工程利用方面的要求: 应按照市规划委《关于加强建设工程用地内雨水资源利用的暂行规定》(市规发〔2003〕258号)、《关于加强雨水利用工程规划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市规发〔2012〕791号)及《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DB11/685-2013)》的有关要求。下一步提交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中, 对雨水利用工程的设计情况进行说明, 明确标注采用透水铺装面积的比例, 雨水调蓄设施的规模、位置等内容。

7、关于住宅产业化方面的要求: 保障性住房实施标准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绿色保障性住房技术导则〉(试行)的通知》(建办〔2013〕195号)、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等11部门《关于在本市保障性住房中实施绿色建筑行动的若干指导意见》(京建发〔2014〕315号)等文件及市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执行。

8、关于节能方面的要求: 项目应优化建筑设计, 统筹考虑能源供应及利用方案, 选用高效节能环保设备, 鼓励使用可再生能源, 完善能源管理措施, 提升绿色建筑星级及占比, 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及碳排放数量。

9、关于人防方面的要求: 应按照市民防局《关于调整本市结合建设项目配建人防工程面积指标计算

规则的通知》（市民防函〔2015〕2号）的有关要求配建人防工程。

10. 关于全装修成品交房方面的要求：如项目中包含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房、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及自住型商品房住房等保障性住房的，应按照《关于在本市保障性住房中实施全装修成品交房有关意见的通知》（京建法〔2015〕17号）、《关于实施保障性住房全装修成品交房若干规定的通知》（京建法〔2015〕18号）文件。具体内容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

11. 关于公用充电设施方面的要求：应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市科委、原市规划委等4个部门《关于印发北京市新能源小客车公用充电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市发改规〔2015〕2号）的有关要求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

12. 关于标准地名命名工作方面的要求：应按照《北京市地名管理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令〔1983〕第46号）相关要求，请相关道路实施主体按“尊重历史，照顾习惯，体现规划，好找好记”原则编制道路命名方案，及时向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项目用地范围内规划道路的命名及审批工作，同时做好道路方案编制工作。对于已命名道路，按已审批命名开展道路标识等工作，未按命名审批文件落实的，不得移交相关道路交通设施。

●居住项目规划设计要求及公共服务设施配建要求：

△设计方案中应安排太阳能热水装置。

△多层居住建筑应采用坡屋顶形式。

△建设项目应采用绿色照明技术、供暖锅炉系统节能技术、空调系统节能技术、电机系统节能技术、高温空气燃烧技术、热泵技术、太阳能利用技术、雨水利用技术、节水器具及节水控制技术等节能节水、减排技术，并在设计说明中做出专门说明。

△凡本市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和翻建四层（含）以上住宅的，均须进行适老性设计。

住宅适老性设计具体内容包括：设置电梯、紧急呼叫装置、安装扶手等。各设计单位在进行住宅项目适老性设计时，除符合国家及本市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外，在设计说明中须注明电梯规格、位置，并在设计中预留设置紧急呼叫装置和安装扶手的条件。

△对既有住宅楼外部增设电梯时，对于井道和轿厢壁采用透明材料，且电动机设备不放在顶部的，建筑间距在满足“两建筑长边相对的不小于18米、一建筑的长边与另一建筑的端边相对的不小于12米、两建筑的端边相对的不小于10米”和消防要求的情况下即可设置。除此类外部增设电梯的情况外，均应符合国家和本市建筑间距和日照相关规定。

△项目建设应按照《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实施意见》（京政发〔2015〕7号）的要求，落实居住项目公共服务设施的配置、补充和完善工作。按照“查漏补缺、先批设施、后批住宅”的原则，确保街区级、社区级居住公共服务设施与住宅建设同步实施，其中社区综合管理服务类、教育类、医疗卫生类公共服务设施应在住宅总规模完成50%前，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应在住宅总规模完成80%前完成建设，并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对分期、分区域建设的，要合理安排建设时序，确保建设项目级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在住宅总规模完成80%前完成建设，并同步验收。未按照时序建设、验收、交付居住公共服务设施的，规划部门可对竣工的住宅建设工程不予规划核验，并对该建设项目其他建设工程暂缓核发规划许可；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不予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相关要求：

△持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办理并取得建设计划批复文件后，须按照计划批准文件明确的方式依法履行勘察设计招投标工作。

△在《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有效期内，持相关部门建设计划批准或者核准文件和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意见，到市规划委员会昌平分局服务大厅，申请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有关要求请登陆www.bjghw.gov.cn查询。

△本项目按规定需要建设人防工程，应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前，取得人防主管部门的审查意见。

△本项目位于旧城、文保限控地带范围内，应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前，取得文物主管部门的审查意见。

△本项目按规定应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前，取得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对建设方案绿化用地的审核意见。

注意事项：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和批准的城乡规划，为明确选址项目的用地性质、用地范围和建设条件，核发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含附图）》。

2. 对符合“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核准的建设项目”和“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与《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对不符合“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核准的建设项目”和“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失效。

告知事项：

1. 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是建设计划主管部门办理项目批复（批准、核准）文件和国土主管部门明确供地方式的重要依据，是建设单位委托设计单位进行规划设计的依据。

2. 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有效期2年。建设单位应在2年有效期内取得建设计划主管部门项目立项（批准或核准）批复文件，以及国土部门同意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意见。期满需要延续的，应当在期限届满30日前向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复核确认可以批准延续1次，期限不得超过2年；未获得复核确认意见或者在复核确认批准意见规定的期限内未取得建设计划主管部门项目（批准或核准）立项批复文件，以及国土部门同意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意见的，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失效且不得再次申请和批准延续。

在规定的期限内，应持建设计划主管部门项目立项（批准或者核准）批复文件，以及国土主管部门同意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意见，申请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同时领取《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正本））。

持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包括正本、附件及附图）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包括正本、附件及附图）向国土部门申请办理并取得土地使用批准手续（《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或《国有土地使用证》），有效期与其一致。

3. 建设单位应依据《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和《北京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北京市人民政府令[2001]第89号），须依法开展勘察设计招投标工作。设计单位须依据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的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城乡规划技术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规划设计。建议向规划部门申请《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意见》或《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的技术服务。

4. 取得《建设用地批准书》或《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后，可按照《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包括正本、附件及附图）或《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意见》或《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的要求，申请办理土地使用权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5. 项目建设应按照《北京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指标实施意见》（市政发〔2015〕7号）的要求，落实居住项目公共服务设施的配置、补充和完善工作。按照“查漏补缺、先批设施、后批住宅”的原则，确保街区级、社区级居住公共服务设施与住宅建设同步实施，其中社区综合管理服务类、教育类、医疗卫生类公共服务设施应在住宅总规模完成50%前，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应在住宅总规模完成80%前完成建设，并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对分期、分区域建设的，要合理安排建设时序，确保建设项目级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在住宅总规模完成80%前完成建设，并同步验收。未按照时序建设、验收、交付居住公共服务设施的，规划部门可对竣工的住宅建设工程不予规划核验，并对该建设项目其他建设工程暂缓核发规划许可；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不予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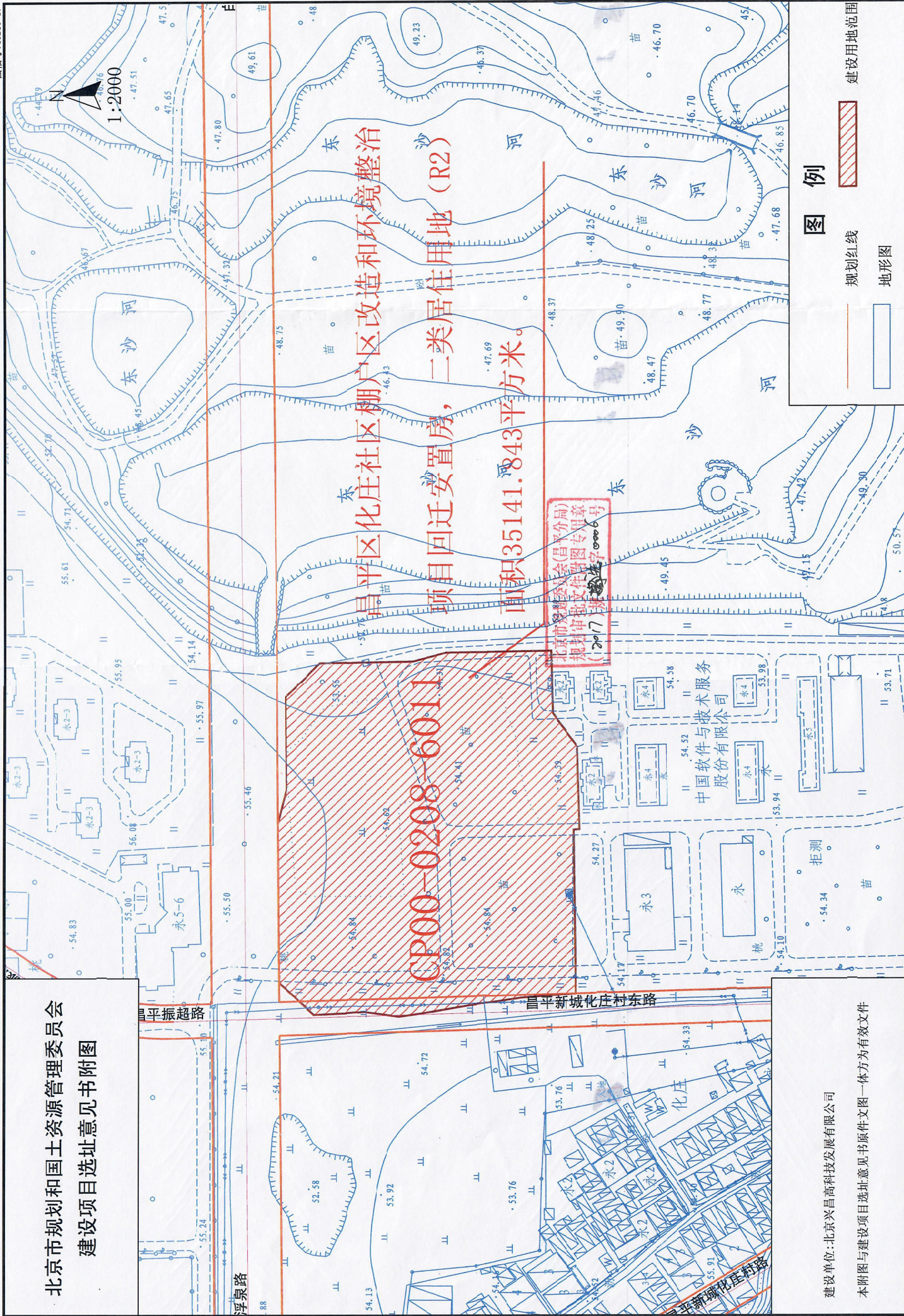
6. 建设项目需要使用建筑物名称的，在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须按地名管理的有关规定，申请办理并取得地名命名许可（建筑物名称核准）文件。

7. 本《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件》（含附图）一式6份，文图一体方为有效文件。

8. 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组建期间工作衔接的相关意见，在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业务专用印章启用前，继续使用原北京市规划委员会规划管理业务专用印章。

抄送单位： 市文物局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附图



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
项目回迁安置房, 二类居住用地 (R2)
面积35141.843平方米。

图例

- 规划红线 (Red line)
- 建设用地区围 (Red hatched area)
- 地形图 (Topographic map)

建设单位: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附图与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原件附图一体方为有效文件

附件 3

水影响评价报告批复文件

北京市水务局

京水评审〔2018〕48号

北京市水务局关于 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 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

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昌平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水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拟建项目位于昌平区域南街道，建设内容包括住宅楼等，总建筑面积约9.49万平方米，占地面积约3.53万平方米，计划于2020年10月完工。从水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可行，同意你单

线设施与本项目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保障项目雨污水正常排放和正常取用再生水。

(三)要严格按照报告书关于水土保持的要求，开展项目建设，应依法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并在开工前办理相关缴费手续，符合免缴条件的，请按要求提交《北京市免缴水土保持补偿费申请表》，申请免缴。

(四)应依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分别向市、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及时报送土石方月报和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年报。

四、要配合市、区两级水务部门对本项目水影响评价报告实施情况的监管工作。

五、收到本批复后，你单位要将批复同意的水影响评价报告书于10日内送达昌平区水务局。

六、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之日起三年内项目未能开工建设的，本批复自动失效。项目建设性质、地点、取水水源、取退水规模、水土保持措施等事项发生重大变化，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水影响评价文件。



附件 4 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材料

苗木检验证书

冀(植)第 0627 号

受检单位 安国市伊海苗木场 抽样地点 安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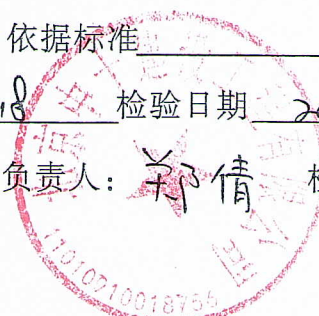
树种(品种) 油松 苗木种类 / 苗龄 /

本批苗木数量 5 株 抽样数量 5 株

质量等级 1 级 依据标准

起苗日期 2023.4.18 检验日期 2023.4.18

检验员: 张东来 负责人: 郑倩 检验单位(盖章):



第二联 交买主随货同行

苗木检验证书

冀(不植)第 0628 号

受检单位 中国中伊石油集团 抽样地点 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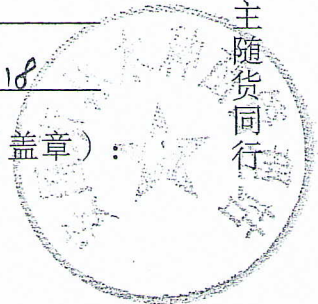
树种(品种) 白皮松 苗木种类 / 苗龄 /

本批苗木数量 34 株 抽样数量 34 株

质量等级 1 级 依据标准

起苗日期 2023.10.18 检验日期 2023.4.18

检验员: 张东来 负责人: 郑倩 检验单位(盖章):



第二联
交买主
随货
同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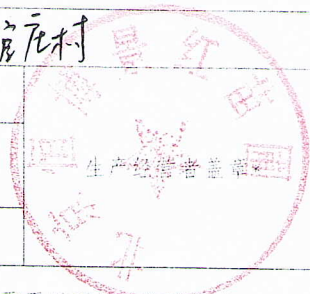
北京市林草种子标签

[种子(苗木)质量检验证书]

种子类别: 普通种 林木良种

信息代码: _____

植物种名*	冬型洋槐草卷			拉丁名学名	/			
品种名称	/							
质 量 指 标 (苗木/籽粒)								
地径/胸径/ 直径 cm	苗高/ 长度 m	根幅/土径 直径 cm		净度 %	发芽率 %	含水量 %	合格率 或等级	
/	/	/		/	/	/	合格	
数量或 净重*	4500m ²		生产日期*	/		产地*	北京	
生产经营者*	北京恒博景园							
工商注册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东官店村							
联系电话*	/							
林木种子生产 经营许可证编号*	110,1162020006							
检疫证书编号*	/							
使用说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栽培技术, 无特殊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以下特殊栽培技术: _____ _____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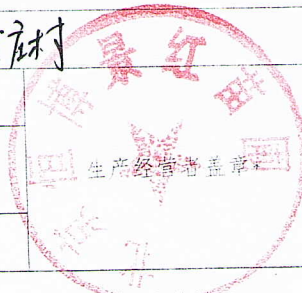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监制 (2019年版)(*为必填项)

北京市林草种子标签

[种子(苗木)质量检验证书]

种子类别: 普通种 林木良种 信息代码: _____

植物种名*	凌霄型混播草皮卷			拉丁名学名	/			
品种名称	/							
质量指标*(苗木/籽粒)								
地径/胸径/ 直径 cm	苗高/ 长度 m	根幅/土径 直径 cm		净度 %	发芽率 %	含水量 %	合格率 或等级	
✓	/	/		/	/	/	合格	
数量或 净重*	400 m ²		生产日期*	/	产地*	北京		
生产经营者*	北京恒博景红苗圃							
工商注册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东官厅村							
联系电话*	/							
林木种子生产 经营许可证编号*	11011420200006							
检疫证书编号*	/							
使用说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栽培技术, 无特殊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以下特殊栽培技术: _____ _____ _____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监制 (2019年版)(*为必填项)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1
-----------------------------------	------	--------------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	---------------------------------

现报上关于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白蜡	外地	株	35	2023年04月10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1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1 页	00770436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页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2 页	13068320190051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1 页	92130683MAOCWN4X08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刘元章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同意 补报资料 重新检验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刘元章
验收日期：2023年04月11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2
-----------------------------------	------	--------------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	---------------------------------

现报上关于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国槐	外地	株	40	2023年04月11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2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2 页	00794962、00794963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_____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_____ 页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刘元亨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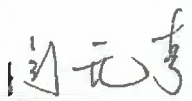

审定结论： 同意 补报资料 重新检验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刘特茹 验收日期：2023年04月12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留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3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现报上关于 <u>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u>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国槐	外地	株	22	2023年04月18日
2	海棠	外地	株	30	2023年04月18日
3	白蜡	外地	株	30	2023年04月18日
4	紫叶李	外地	株	52	2023年04月18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3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3	页	00794458、00794459、00794460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页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u>刘元亨</u>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检验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补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检验 <input type="checkbox"/>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u>刘元亨</u> 验收日期：2023年04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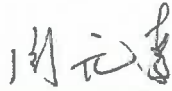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4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现报上关于 <u>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u>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国槐	外地	株	50	2023年04月24日
2	樱花	外地	株	29	2023年04月24日
3	二乔玉兰	外地	株	41	2023年04月24日
4	红枫	外地	株	24	2023年04月24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4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2 页	01144290、01144291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_____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_____ 页			
施工单位名称：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检验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补种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检验 <input type="checkbox"/>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		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验收日期：2023年04月25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5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现报上关于 <u>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u>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白蜡	外地	株	24	2023年04月27日
2	红叶小檗球	外地	株	23	2023年04月27日
3	独本月季	外地	株	18	2023年04月27日
4	黄杨球	外地	株	71	2023年04月27日
5	红叶石楠球	外地	株	11	2023年04月27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5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5	页	00794774、00477286、 00477282、00477283、 00477287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页		
施工单位名称：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检验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补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检验 <input type="checkbox"/>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		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签字)：  验收日期：2023年04月28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5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现报上关于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6	榆叶梅	外地	株	21	2023年04月27日
7	红花碧桃	外地	株	40	2023年04月27日
8	山杏	外地	株	27	2023年04月27日
9	紫薇	外地	株	48	2023年04月27日
10	大叶女贞	外地	株	18	2023年04月27日
11	银杏	外地	株	59	2023年04月27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5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5	页	00794774、00477286、 00477282、00477283、 00477287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页		
施工单位名称：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证明材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补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检验 <input type="checkbox"/>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		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签字)：	刘瑞燕
				验收日期：	2023年04月28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6
-----------------------------------	------	--------------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	---------------------------------

现报上关于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丛生元宝枫	外地	株	8	2023年04月27日
2	大叶黄杨	外地	株	2000	2023年04月27日
3	北海道黄杨	外地	株	4000	2023年04月27日
4	红叶石楠	外地	株	2000	2023年04月27日
5	红叶小檗	外地	株	4000	2023年04月27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6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1	页 00477285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_____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_____	页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闫元亨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同意 补报资料 重新检验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刘 燕 验收日期：2023年04月28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7
----------------------------	------	--------------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	---------------------------------

现报上关于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冷季型混播草皮卷	本地	平米	4500	/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7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_____ 页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1 页	11011420200006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1 页	92110114L18417106D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闫涛

验收意见：
草皮卷质量材料齐全、有效，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同意 补报资料 重新检验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_____ 验收日期： 2023年05月09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8
-----------------------------------	------	--------------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	---------------------------------

现报上关于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冷季型混播草皮卷	本地	平米	4500	/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8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_____ 页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1 页	11011420200006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1 页	92110114L18417106D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闫琦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意见：
草皮卷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同意 补报资料 重新检验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刘特莎 验收日期：2023年05月15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09
-----------------------------	------	--------------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	---------------------------------

现报上关于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麦冬草	外地	株	60000	2023年05月18日
2	北海道黄杨	外地	株	1900	2023年05月18日
3	丰花月季	外地	株	480	2023年05月18日
4	红叶石楠	外地	株	300	2023年05月18日
5	红叶小檗	外地	株	900	2023年05月18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09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2 页	00770007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_____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_____ 页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闫琦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同意 补报资料 重新检验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刘艳 验收日期：2023年05月19日
(签字)：刘艳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10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现报上关于 <u>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u>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花石榴	外地	株	11	2023年05月23日																					
2	连翘	外地	株	43	2023年05月23日																					
3	波斯菊	外地	株	315	2023年05月23日																					
4	八宝景天	外地	株	2800	2023年05月23日																					
5	秋海棠	外地	株	470	2023年05月23日																					
附件：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 <th>页数</th> <th>编号</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td> <td>1 页</td> <td>01-04-C3-010</td> </tr> <tr> <td>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td> <td>_____ 页</td> <td></td> </tr> <tr> <td>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td> <td>4 页</td> <td>00771079、00771079附加页、00771080、00771081</td> </tr> <tr> <td>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td> <td>_____ 页</td> <td></td> </tr> <tr> <td>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td> <td>_____ 页</td> <td></td> </tr> <tr> <td>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td> <td>_____ 页</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10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4 页	00771079、00771079附加页、00771080、00771081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_____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_____ 页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10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4 页	00771079、00771079附加页、00771080、00771081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_____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_____ 页																									
施工单位名称：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u>刘颖</u>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补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检验 <input type="checkbox"/>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		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u>刘颖</u> 验收日期：2023年05月24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10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现报上关于 <u>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u>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6	蓝花鼠尾草	外地	株	2107	2023年05月23日																					
7	鸢尾	外地	株	1470	2023年05月23日																					
8	花叶玉簪	外地	株	1110	2023年05月23日																					
9	美人蕉	外地	株	252	2023年05月23日																					
10	金叶绣线菊	外地	株	2376	2023年05月23日																					
附件：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 <th>页数</th> <th>编号</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td> <td>1</td> <td>01-04-C3-009</td> </tr> <tr> <td>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td> <td></td> <td></td> </tr> <tr> <td>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td> <td>4</td> <td>00771079、00771079附加页、00771080、00771081</td> </tr> <tr> <td>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td> <td></td> <td></td> </tr> <tr> <td>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td> <td></td> <td></td> </tr> <tr> <td>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01-04-C3-009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4	00771079、00771079附加页、00771080、00771081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01-04-C3-009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4	00771079、00771079附加页、00771080、00771081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验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p>																										
审定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补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检验 <input type="checkbox"/>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验收日期：2023年05月24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10
-----------------------------	------	--------------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	---------------------------------

现报上关于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1	红叶石楠	外地	株	600	2023年05月23日
12	麦冬草	外地	株	500000	2023年05月23日
13	小叶黄杨	外地	株	4600	2023年05月23日
14	金叶女贞	外地	株	7704	2023年05月23日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01-04-C3-009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4	00771079、00771079附加页、00771080、00771081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闫涛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同意 补报资料 重新检验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刘悦燕 验收日期： 2023年05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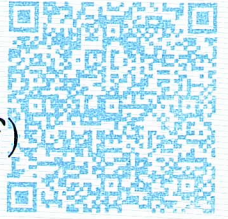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苗木、种子进场报验表 表C3-8		资料编号	01-04-C3-011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现报上关于 <u>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u> 工程的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该批物资经我方检验符合设计、规范及合同要求，请予以批准使用。					
序号	苗木/种子名称	来源（本地/外地）	单位	进场数量	检验日期
1	刚竹	外地	株	1800	2023年06月02日
2	柿子树	外地	株	3	2023年06月02日
3	枣树	外地	株	10	2023年06月02日
4					
5					
附件：					
	名称	页数	编号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苗木、种子进场检验记录	1 页	01-04-C3-011		
2	<input type="checkbox"/> 种子发芽率试验报告	_____ 页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植物检疫证书（外阜苗木）	1 页	00771585		
4	<input type="checkbox"/> 产地检疫合格证（本地苗木）	_____ 页			
5	<input type="checkbox"/>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_____ 页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附属文件	_____ 页			
施工单位名称：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u>闫婷</u>					
验收意见： 苗木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该批苗木可以进场使用。					
审定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补报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重新检验 <input type="checkbox"/> 退场					
监理单位名称：北京中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签字）： <u>刘博远</u> 验收日期：2023年06月02日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保存一份。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N^o 00771585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陈硕				
	地 址	定州市天辛庄镇东王习村				
	承 办 人	姓 名	陈硕	手机 / 座机	13930896742	
		身份证号码	130682*****6017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 化庄社区				
	联 系 人	姓 名	闫元亭	手机 / 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6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定州市				
运 输 工 具		汽车				
运 输 起 讫		自 河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定州 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 效 期 限		自 贰零贰叁 年 陆 月 贰 日 至 贰零贰叁 年 陆 月 肆 日				
植 物 名 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 位	数 量	包 装	备 注
刚竹	苗木	5公分	株	1800	散装	
柿子树	苗木	11公分	株	3	散装	
枣树	苗木	13公分	株	10	散装	
<p>签发意见: 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 经 (<u>当地疫情普查资料</u>), 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 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检 疫 员(签名) <u>陈硕</u> 签 证 日 期 2023 年 6 月 02 日</p>						

第 二 联 随 货 同 行

注: 1. 本证一式两联, 第一联存签证机关, 第二联随货同行, 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 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 3. 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 4. 一车(船)一证, 货证相符, 全程有效; 5.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生产地, 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N^o. 00771081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张明				
	地 址	定州市太平庄镇东王庄村				
	承 办 人	姓 名	张明	手机/座机	13930896742	
身份证号码		130682*****6017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 化庄社区				
	联 系 人	姓 名	闫元春	手机/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6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定州市				
运 输 工 具		汽车				
运 输 起 讫		自 河北省省直管县级行政区划定州		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 效 期 限		自 贰零壹玖年 月 日		至 贰零贰零年 月 日		
植 物 名 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位	数量	包装	备注
小叶黄杨	苗木	10cm	株	4000	散袋	
金叶女贞	苗木	10cm	株	7704	散袋	
<p>签发意见: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经(<u>当地疫情普查资料</u>),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检疫专用章</p> <p>检 疫 员(签名) _____ 签 证 日 期 _____ 年 月 日</p>						

第 二 联 随 货 同 行

注:1.本证一式两联,第一联存签证机关,第二联随货同行,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3.本证转让、涂改和
 重复使用无效;4.一车(船)一证,货证相符,全程有效;5.“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
 物来源需注明产地,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N^o 00771080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张明					
	地址	定州市天丰庄镇东王庄村					
	承办人	姓名	张明	手机/座机	15930893742		
身份证号码		130682*****6017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 化庄社区					
	联系人	姓名	白元亭	手机/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0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定州市					
运输工具		汽车					
运输起迄		自 河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定州市			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效期限		自 贰零贰叁年 伍月 叁拾叁日			至 贰零贰叁年 伍月 叁拾日		
植物名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位	数量	包装	备注	
红石楠	苗木		株	500	散装		
麦冬草	苗木		株	50000	散装		
<p>签发意见: 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 经(<u>当地疫情普查资料</u>), 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 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检疫员(签名)							
			2023 年 05 月 23 日 签证日期				

第二联 随货同行

注: 1. 本证一式两联, 第一联存签证机关, 第二联随货同行, 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 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 3. 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 4. 一车(船)一证, 货证相符, 全程有效; 5.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产地, 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N^o 007710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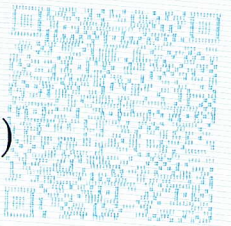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陈硕				
	地址	定州市太平庄镇东王庄村				
	承办人	姓名	陈硕	手机/座机	18930396742	
		身份证号码	180682*****6017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 花庄社区				
	联系人	姓名	闫元亭	手机/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63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定州市				
运输工具		汽车				
运输起讫		自 河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定州市 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效期限		自 贰零贰叁年 月 日至 贰零贰叁年 月 日				
植物名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位	数量	包装	备注
花石榴	苗木	1公分	株	11	散装	
连翘	苗木		株	43	散装	
波斯菊	苗木		株	315	散装	
八宝景天	苗木		株	2800	散装	
秋海棠	苗木		株	470	散装	
<p>签发意见: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经(当地疫情普查资料),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检疫员(签名) 签证日期 2023年05月23日</p>						

第二联 随货同行

注:1.本证一式两联,第一联存签证机关,第二联随货同行,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3.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4.一车(船)一证,货证相符,全程有效;5.“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生产地,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 **N!** 00770007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陈硕				
	地址	定州市太平庄镇东王习村				
	承办人	姓名	陈硕	手机/座机	13930896742	
身份证号码		130682*****6017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化庄社区				
	联系人	姓名	白元琴	手机/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6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定州市				
运输工具		汽车				
运输起讫		自 河北省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定州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效期限		自 贰零贰年 11月 10日至 贰零贰年 11月 21日				
植物名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位	数量	包装	备注
	麦冬草	苗木	0.2米高 芽	60000	散装	
	北海迷黄杨	苗木	1米高 株	1500	散装	
	花叶桃	苗木	0.6米高 株	480	散装	
	红叶石楠	苗木	0.4米高 株	300	散装	
	红叶小檗	苗木	0.4米高 株	300	散装	
	<p>签发意见: 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 经(当地疫情普查资料), 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 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检疫专用章</p> <p>检疫员(签名) _____ 签证日期 20 年 月 日</p>					

第二联 随货同行


注: 1. 本证一式两联, 第一联存签证机关, 第二联随货同行, 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 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 3. 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 4. 一车(船)一证, 货证相符, 全程有效; 5.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产地, 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N01 007947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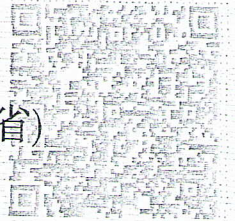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安国市伊海苗圃场				
	地 址	安国市淤村				
	承 办 人	姓 名	赵伟海	手机/座机	15033223588	
		身份证号码	132440*****4014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联 系 人	姓 名	闫元亭	手机/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6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中阳村				
运 输 工 具		汽车				
运 输 起 讫		自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 至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 效 期 限		自 贰零贰叁 年 肆 月 贰拾柒日 至 贰零贰叁 年 肆 月 叁拾 日				
植 物 名 称	品名(或材种)	规 格	单 位	数 量	包 装	备 注
白蜡	苗木	13cm	株	24	散装	
<p>签发意见: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经(当地疫情普查资料),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检 疫 员 (签 名)  签 证 日 期 2023 年 4 月 7 日</p>						

第 二 联 随 货 同 行


注:1.本证一式两联,第一联存签证机关,第二联随货同行,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3.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4.一车(船)一证,货证相符,全程有效;5.“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生产地,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N01 007944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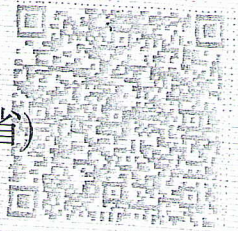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安国市伊海苗圃场				
	地 址	安国市淤村				
	承 办 人	姓 名	赵伟海	手机 / 座机	15033223588	
		身份证号码	132440*****4014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联 系 人	姓 名	闫元亨	手机 / 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6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中陌村					
运 输 工 具	汽车					
运 输 起 讫	自 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 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 效 期 限	自 贰零贰叁年 肆 月 拾捌 日至 贰零贰叁年 肆 月 贰拾捌					
植 物 名 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 位	数 量	包 装	备 注
紫叶李	苗木	11cm	株	52	散装	
<p>签发意见: 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 经(当地疫情普查资料), 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 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检 疫 员(签名) 签 证 日 期 2023 年 04 月 18 日</p>						

第二联 随货同行

注: 1. 本证一式两联, 第一联存签证机关, 第二联随货同行, 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 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 3. 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 4. 一车(船)一证, 货证相符, 全程有效; 5.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生产地, 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林草检字:冀N01007944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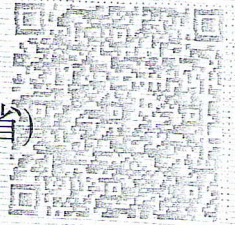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安国市伊海苗圃场				
	地址	安国市淑村				
	承办人	姓名	赵伟海	手机/座机	15083223568	
		身份证号码	132440*****4014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联系人	姓名	高元亭	手机/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030502*****6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中阳村				
运输工具		汽车				
运输起迄		自 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 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效期限		自 贰零贰叁 年 肆 月 拾捌 日至 贰零贰叁 年 肆 月 贰拾壹 日				
植物名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位	数量	包装	备注
	苗木	13cm	株	80	散装	
<p>签发意见: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经(当地疫情普查资料),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检疫专用章 检疫专用章</p> <p>检疫员(签名) 签证日期 2023 年 10 月 日</p>						

第二联 随货同行

注:1.本证一式两联,第一联存签证机关,第二联随货同行,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3.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4.一车(船)一证,货证相符,全程有效;5.“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产地,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植物检疫证书 (出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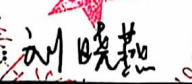


林草检字:冀N^o. 00794458

调运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安国市伊海苗圃场				
	地 址	安国市淤村				
	承 办 人	姓 名	赵伟海	手机/座机	15033223588	
		身份证号码	132440*****4014			
收货单位 (个人)	名称(姓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联 系 人	姓 名	闫元孝	手机/座机	18294264300	
		身份证号码	620502*****6833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	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中阳村					
运 输 工 具	汽车					
运 输 起 迄	自 河北省保定市安国市 至 北京市市辖区昌平区					
有 效 期 限	自 贰零贰叁年 肆 月 拾捌 日至 贰零贰叁年 肆 月 贰拾捌					
植 物 名 称	品名(或材种)	规格	单 位	数 量	包 装	备 注
海棠	苗木	8cm	株	30	散装	
国槐	苗木	16cm	株	22	散装	
<p>签发意见: 上列调运的植物或植物产品, 经(当地疫情普查资料), 未发现全国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本省(区、市)和调入省(区、市)补充检疫性林业有害生物, 以及调入省(区、市)检疫要求书列出的其他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 同意调运。</p> <p>委托机关(省级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 签发机关(植物检疫专用章)</p> <p>检 疫 员(签名) 签 证 日 期 2023 年 4 月 8 日</p>						

第 二 联 随 货 同 行

注: 1. 本证一式两联, 第一联存签证机关, 第二联随货同行, 由收货单位(人)保存2年备查;
 2. 本证无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植物检疫专用章和植物检疫员签名无效; 3. 本证转让、涂改和重复使用无效; 4. 一车(船)一证, 货证相符, 全程有效; 5. “植物或植物产品来源”中植物来源需注明生产地, 植物产品来源需注明加工地。

现浇混凝土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表C7-1-1)				编号	03010104 001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室外管线工程				
分部(子分部)工程	附属构筑物(附属构筑物工程)	分项工程	现浇混凝土结构井室	桩号(部位)	1#雨水收集池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东
专业分包单位	/	专业分包项目经理	/	分包项目技术负责人	/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1-2008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记录
主控项目	1	现浇混凝土所用的水泥、细骨料、粗骨料、外加剂等原材料的产品质量保证资料应符合设计要求	第6.8.3条第1款	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性能检验报告齐全有效,复验合格	验收合格
	2	混凝土配合比	第6.8.3条第2款	符合规范要求,试验合格	
	3	结构混凝土的强度、抗渗和抗冻性能	第6.8.3条第3款	符合规范要求,试验合格	
	4	混凝土结构应外光内实;施工缝后浇带部位应表面密实,无冷缝、蜂窝、露筋现象,否则应修理补强	第6.8.3条第4款	外光内实;表面密实,无冷缝、蜂窝、露筋现象	
	5	拆模时的混凝土结构强度	第6.8.3条第5款	/	
一般项目	1	浇筑现场的混凝土坍落度或维勃稠度	第6.8.3条第6款	符合规范要求,试验合格	验收合格
	2	模板在浇筑中无变位、变形、漏浆等现象,拆模后无粘模、缺棱掉角及损伤表面等现象	第6.8.3条第7款	/	
	3	施工缝后浇带位置应符合设计要求,表面平顺,无明显漏浆、错台、色差等现象	第6.8.3条第8款	/	
	4	混凝土表面无明显收缩裂缝	第6.8.3条第9款	混凝土表面无明显收缩裂缝	
	5	对拉螺栓孔的填封应密实、平整、无收缩现象	第6.8.3条第10款	/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主控项目全部符合要求,一般项目满足规范要求,本检验批符合要求 专业工长:  项目专业质量检查员:  2023年04月14日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4月14日				



现浇混凝土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表G7-1-1)				编号	03010104 002
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室外管线工程				
分部(子分部)工程	附属构筑物(附属构筑物工程)	分项工程	现浇混凝土结构井室	桩号(部位)	2#雨水收集池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武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东
专业分包单位	/	专业分包项目经理	/	分包项目技术负责人	/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1-2008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记录
主控项目	1	现浇混凝土所用的水泥、细骨料、粗骨料、外加剂等原材料的产品质量保证资料应符合设计要求	第6.8.3条第1款	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性能检验报告齐全有效,复验合格	验收合格
	2	混凝土配合比	第6.8.3条第2款	符合规范要求,试验合格	
	3	结构混凝土的强度、抗渗和抗冻性能	第6.8.3条第3款	符合规范要求,试验合格	
	4	混凝土结构应外光内实;施工缝后浇带部位应表面密实,无冷缝、蜂窝、露筋现象,否则应修理补强	第6.8.3条第4款	外光内实;表面密实,无冷缝、蜂窝、露筋现象	
	5	拆模时的混凝土结构强度	第6.8.3条第5款	/	
一般项目	1	浇筑现场的混凝土坍落度或维勃稠度	第6.8.3条第6款	符合规范要求,试验合格	验收合格
	2	模板在浇筑中无变位、变形、漏浆等现象,拆模后无粘模、缺棱掉角及损伤表面等现象	第6.8.3条第7款	/	
	3	施工缝后浇带位置应符合设计要求,表面平顺,无明显漏浆、错台、色差等现象	第6.8.3条第8款	/	
	4	混凝土表面无明显收缩裂缝	第6.8.3条第9款	混凝土表面无明显收缩裂缝	
	5	对拉螺栓孔的填封应密实、平整、无收缩现象	第6.8.3条第10款	/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主控项目全部符合要求,一般项目满足规范要求,本检验批符合要求 专业工长: 于海坤 项目专业质量检查员: 马涛 2023年04月16日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刘晓燕 2023年04月16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1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2#、3#楼北侧，1#楼东侧、北侧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施工班组长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2023年04月11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4月11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2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10#、11#楼南侧，12#楼东侧、南侧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刘真		施工班组长	张峰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刘真		2023年04月12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4月12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3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7#、8#、9#、10#、11#楼、12#楼北侧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施工班组长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2023年04月19日		
				2023年04月19日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4月19日		
				2023年04月19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4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1#、2#、3#、4#、5#楼、6#楼南侧
主 控 项 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 般 项 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 工 单 位 检 查 评 定 结 果	施工员		刘兵	施工班组长	
			李树斌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专业质量员：武行		2023年04月25日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2023年04月25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刘树斌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5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4#、5#、6#、7#、8#、9#楼周边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刘兴	施工班组长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专业质量员：武江		2023年04月28日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4月28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6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4#、5#、6#、7#、8#、9#、10#、11#、12#楼北侧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施工班组长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2023年04月28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4月28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7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小区绿化区域内色带种植区域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王忠	施工班组长	
	李松成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专业质量员：		王忠		2023年05月19日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5月19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8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小区绿化区域内色带、花卉种植区域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刘兵	施工班组长	李斌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郝可		2023年05月24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5月24日	



栽植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栽植	资料编号	01-04-02-009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小区绿化区域内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土球包裹物	第5.5.2.1条	土球包裹物已去掉	符合要求	
	2	树木栽植	第5.5.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行道树栽植	第5.5.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栽植深度	第5.5.2.4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栽植季节	第5.5.1.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栽植观赏面	第5.5.1.2条	栽植时已调整树的观赏面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刘兴		施工班组长	李程斌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专业质量员：	武江		2023年06月04日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2023年06月04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草卷、草块铺设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草卷、草块铺设	资料编号	01-04-05-001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7#、8#、9#楼南侧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整地、浸地	第5.11.2.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草块、草卷铺设	第5.11.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浇水	第5.11.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草块、草卷接缝	第5.11.2.4条	经观察草卷、草块铺设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草块、草卷质量	第5.11.1.3条	草色纯正，挺拔鲜绿，厚度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排水坡度	第5.11.3条	排水坡度适当，无坑洼积水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施工班组长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2023年05月09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5月09日



草卷、草块铺设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绿化建设工程		分项工程名称	草卷、草块铺设	资料编号	01-04-05-002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北京中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1#、2#、3#、4#、5#、6#楼南侧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整地、浸地	第5.11.2.1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草块、草卷铺设	第5.11.2.2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浇水	第5.11.2.3条	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草块、草卷接缝	第5.11.2.4条	经观察草卷、草块铺设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草块、草卷质量	第5.11.1.3条	草色纯正，挺拔鲜绿，厚度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排水坡度	第5.11.3条	排水坡度适当，无坑洼积水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施工班组长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2023年05月15日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5月15日



砖面层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分项工程名称	砖面层		资料编号	03-02-02-001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2#、3#楼北侧, 1#楼东侧、北侧园路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砖料质量	设计要求	产品合格证、检查报告均齐全, 品种、规格质量等均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面层铺设	第5.36.2.2条	面层与下一层结合牢固, 无空鼓				符合要求									
	3	嵌草砖铺设	第5.36.2.3条	/				/									
	4	坡度	第5.36.2.4条	符合设计要求, 不反坡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砖面层表面及接缝质量	第5.36.3.1条	表面洁净, 图案清晰, 色泽一致, 接缝平整, 深浅一致, 周边顺直, 板块无裂纹、掉角和缺棱等现象				符合要求									
	2	面层镶边	第5.36.3.2条	/				/									
	3	扫缝(或勾缝)质量	第5.36.3.3条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面层表面坡度	第5.36.3.4条	不倒泛水、无积水, 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5	允许偏差(mm)	表面平整度	水泥砖、嵌草砖	3	3	2	3	3	3	1	2	△	2	1	符合要求	
				混凝土预制块	4												
				青砖	2												
			缝格平直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嵌草砖	3	3	3	1	1	2	△	△	3	1	1		
				青砖	2												
			接槎高低差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	1	△	0.7	0.7	0.5	0.9	0.3	0	0.6	0.5	0.2		
				青砖	2												
				嵌草砖	3												
			板块间隙宽度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青砖	2	2	0	0	2	0	1	△	1	1	1		
				嵌草砖	3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马青			施工班组长			刘俊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 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专业质量员: 刘俊			2023年04月11日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2023年04月11日					
			监理工程师: 刘俊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砖面层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分项工程名称	砖面层			资料编号	03-02-02-002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10#、11#楼南侧, 12#楼东侧、两侧园路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砖料质量	设计要求	产品合格证、检查报告均齐全, 品种、规格质量等均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面层铺设	第5.36.2.2条	面层与下一层结合牢固, 无空鼓					符合要求								
	3	嵌草砖铺设	第5.36.2.3条	/					/								
	4	坡度	第5.36.2.4条	符合设计要求, 不反坡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砖面层表面及接缝质量	第5.36.3.1条	表面洁净, 图案清晰, 色泽一致, 接缝平整, 深浅一致, 周边顺直, 板块无裂纹、掉角和缺棱等现象					符合要求								
	2	面层镶边	第5.36.3.2条	/					/								
	3	扫缝(或勾缝)质量	第5.36.3.3条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面层表面坡度	第5.36.3.4条	不倒泛水、无积水, 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5	允许偏差(mm)	表面平整度	水泥砖、嵌草砖	3	3	1	0	2	△	2	3	3	△	1	符合要求	
				混凝土预制块	4												
				青砖	2												
		缝格平直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嵌草砖	3	1	2	1	1	2	1	2	0	△	1			
			青砖	2													
		接槎高低差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	1	0.2	0.2	0.8	0.8	0.9	0.7	0.6	0.1	0.6	△			
			青砖	2													
			嵌草砖	3													
		板块间隙宽度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青砖	2	0	0	2	1	△	0	△	1	2	1			
			嵌草砖	3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马涛			施工班组长		孙明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 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孙明			2023年04月12日									
			监理工程师: 刘晨曦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验收合格			2023年04月12日									



砖面层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分项工程名称	砖面层		资料编号	03-02-02-003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7#、8#、9#、10#、11#楼、12#楼北侧园路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砖料质量	设计要求	产品合格证、检查报告均齐全,品种、规格质量等均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面层铺设	第5.36.2.2条	面层与下一层结合牢固,无空鼓				符合要求						
	3	嵌草砖铺设	第5.36.2.3条	/				/						
	4	坡度	第5.36.2.4条	符合设计要求,不反坡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砖面层表面及接缝质量	第5.36.3.1条	表面洁净,图案清晰,色泽一致,接缝平整,深浅一致,周边顺直,板块无裂纹、掉角和缺棱等现象				符合要求						
	2	面层镶边	第5.36.3.2条	/				/						
	3	扫缝(或勾缝)质量	第5.36.3.3条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面层表面坡度	第5.36.3.4条	不倒泛水、无积水,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5	表面平整度	水泥砖、嵌草砖	3	2	0	2	2	△	2	0	0	2	0	符合要求
		混凝土预制块	4											
		青砖	2											
	缝格平直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嵌草砖	3	△	2	3	3	3	2	2	1	1	1	
		青砖	2											
	接搓高低差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	1	0.5	0.6	0.5	0.6	0.3	0.9	△	0.1	0.2	0.7	
		青砖	2											
		嵌草砖	3											
	板块间隙宽度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青砖	2	1	1	0	2	1	2	1	△	0	1	
		嵌草砖	3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马涛				施工班组长		刘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于海波						2023年04月19日				
		监理工程师: 刘		刘						2023年04月19日				



砖面层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分项工程名称	砖面层			资料编号	03-02-02-004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1#、2#、3#、4#、5#楼、6#楼两侧园路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砖料质量	设计要求	产品合格证、检查报告均齐全,品种、规格质量等均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面层铺设	第5.36.2.2条	面层与下一层结合牢固,无空鼓					符合要求						
	3	嵌草砖铺设	第5.36.2.3条	/					/						
	4	坡度	第5.36.2.4条	符合设计要求,不反坡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砖面层表面及接缝质量	第5.36.3.1条	表面洁净,图案清晰,色泽一致,接缝平整,深浅一致,周边顺直,板块无裂纹、掉角和缺棱等现象					符合要求						
	2	面层镶边	第5.36.3.2条	/					/						
	3	扫缝(或勾缝)质量	第5.36.3.3条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面层表面坡度	第5.36.3.4条	不倒泛水、无积水,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5	允许偏差(mm)	表面平整度	水泥砖、嵌草砖	3	1	0	1	0	1	1	1	0	△	符合要求
				混凝土预制块	4										
				青砖	2										
		接缝平整度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嵌草砖	3	2	2	3	3	1	2	0	△	2	3	
			青砖	2											
		接搓高低差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	1	0.7	0.9	△	0	0.1	0.8	0.9	0.7	0.5	0.6	
	青砖		2												
	嵌草砖		3												
	板块间隙宽度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青砖	2	1	2	2	1	△	0	2	1	1	1		
嵌草砖		3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马青			施工班组长			刘新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专业质量员: 刘新					2023年04月25日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监理工程师: 刘新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2023年04月25日								



砖面层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分项工程名称	砖面层		资料编号	03-02-02-005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4#、5#、6#、7#、8#、9#楼周边园路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砖料质量	设计要求	产品合格证、检查报告均齐全,品种、规格质量等均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面层铺设	第5.36.2.2条	面层与下一层结合牢固,无空鼓					符合要求								
	3	嵌草砖铺设	第5.36.2.3条	/					/								
	4	坡度	第5.36.2.4条	符合设计要求,不反坡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砖面层表面及接缝质量	第5.36.3.1条	表面洁净,图案清晰,色泽一致,接缝平整,深浅一致,周边顺直,板块无裂纹、掉角和缺棱等现象					符合要求								
	2	面层镶边	第5.36.3.2条	/					/								
	3	扫缝(或勾缝)质量	第5.36.3.3条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面层表面坡度	第5.36.3.4条	不倒泛水、无积水,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5	允许偏差(mm)	表面平整度	水泥砖、嵌草砖	3	△	3	1	3	2	2	1	1	2	2	符合要求	
				混凝土预制块	4												
				青砖	2												
			缝格平直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嵌草砖	3	2	1	3	1	1	0	1	△	2	2		
				青砖	2												
			接槎高低差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	1	0.8	0.3	△	0	△	0.4	0.8	0.7	0.4	0.8		
				青砖	2												
				嵌草砖	3												
			板块间隙宽度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青砖	2	1	△	2	0	1	1	2	1	△	2		
嵌草砖				3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马涛			施工班组长			刘凯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王海波						2023年04月28日							
		监理工程师:		刘凯			验收合格			2023年04月28日							



砖面层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昌平区城南街道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房)			分项工程名称	砖面层			资料编号	03-02-02-006							
施工单位	北京市昌平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武								
分包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11/T212-2017)						验收部位	4#、5#、6#、7#、8#、9#、10#、11#、12#楼北侧园路								
主控项目	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记录						监理单位验收记录						
	1	砖料质量	设计要求	产品合格证、检查报告均齐全,品种、规格质量等均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面层铺设	第5.36.2.2条	面层与下一层结合牢固,无空鼓						符合要求						
	3	嵌草砖铺设	第5.36.2.3条	/						/						
	4	坡度	第5.36.2.4条	符合设计要求,不反坡						符合要求						
一般项目	1	砖面层表面及接缝质量	第5.36.3.1条	表面洁净,图案清晰,色泽一致,接缝平整,深浅一致,周边顺直,板块无裂纹、掉角和缺棱等现象						符合要求						
	2	面层镶边	第5.36.3.2条	/						/						
	3	扫缝(或勾缝)质量	第5.36.3.3条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面层表面坡度	第5.36.3.4条	不倒泛水、无积水,符合设计要求						符合要求						
	5	允许偏差(mm)	表面平整度	水泥砖、嵌草砖	3	1	3	2	1	1	0	2	△	1	0	符合要求
				混凝土预制块	4											
				青砖	2											
		缝格平直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嵌草砖	3	2	1	3	1	△	0	1	0	2	1		
			青砖	2												
		接槎高低差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	1	0.1	0.5	0.8	0.2	0.1	0.5	0.6	0.9	0.5	△		
			青砖	2												
			嵌草砖	3												
		板块间隙宽度	水泥砖、混凝土预制块、青砖	2	0	1	1	1	1	0	△	1	1	0		
嵌草砖			3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施工员		张自				施工班组长		刘利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专业质量员:		李海波				2023年04月28日								
		监理工程师:		刘晓燕				2023年04月28日								





180002283084



(2018)建材质监认字(24号)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中心编号(No.): 202304AW438



样品名称:

透水砖

Sample Name



委托单位:

唐山连发建材有限公司

Client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Test Type



建筑材料工业干混砂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China Building Material Industry Center for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Test of Dry-mixed Mortar



扫一扫验真伪





180002283084



(国家) 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
(2018)建材质监认字(24号)

建筑材料工业干混砂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China Building Material Industry Center for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Test of Dry-mixed Mortar

检验报告

TEST REPORT

第 1 页 共 2 页

中心编号(No.): 202304AW438

样品名称	透水砖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委托单位	唐山连发建材有限公司	商 标	—
生产单位	唐山连发建材有限公司	等 级	Cc40
生产日期	2023 年 03 月 04 日	样品编号	唐山连发建材有限公司
来样日期	2023 年 04 月 07 日	规格型号	100mm × 100mm × 60mm
样品数量	10 块	样品状态	块状
检验依据	GB/T 28635-2012 《混凝土路面砖》		
检验项目	1. 抗压强度		
检验结论	<p>* 经检验，送检样品的抗压强度的检验结果符合标准 GB/T 28635-2012 中抗压强度等级 Cc40 的技术指标要求。*</p> <p>签发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p> <p>检验检测专用章</p>		
备注:	(此处空白)		

混砂
★
检测
检测

批 准: 审 核: 编 制:

检验单位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中国建材院内北楼

电话: 010-51164723/4716

邮编: 100024



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
Technical Supervision and Research Center of the Building Materials Industry

(国家) 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

建筑材料工业干混砂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China Building Material Industry Center for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Test of Dry-mixed Mortar

检验报告 TEST REPORT

中心编号(No.): 202304AW438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结论
		平均值	单块 最小值	平均值	单块 最小值	
1	抗压强度/MPa (抗压强度等级 Cc40)	≥40.0	41.0	41.5	41.2	合格
(以下空白)						
备注: (此处空白)						



说明 Notice

- 1、本报告无中心“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This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eal.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签字无效。
This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s of the related persons.
- 3、本报告涂改、部分复印无效。
This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erased, altered or copied partially.
- 4、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中心提出，逾期恕不受理。
Any doubt should inform us within 15 workdays after receiving the test report.
- 5、委托检验样品和委托信息由委托人提供，中心不对真实性负责，委托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The commissioned testing samples and commission information are provided by the applicant. The results shown in the test report refer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Identifying authenticity of the supplied samples and information is out of our responsibility.
- 6、本报告的法律責任由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監督研究中心承担。
The legal responsibility of this test report is charged with Technical Supervision and Research Center of the Building Materials Industry.
- 7、本报告采用防伪纸张，复印后应带有网格底纹。
This test report is printed on anti-counterfeiting paper. Its copy should have grid shading.
- 8、本报告首尾页的二维码为报告真伪查询二维码。
The two-dimension code on the first page and the last page of this report is the anti-counterfeiting two-dimension code.

本中心联系方式: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一号北楼

No.1 Guanzhuang Dongli,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4, P.R.C

邮编 (Post code): 100024

电话 (Tel): (010) 51164723、51164716、51164718

传真 (Fax): (010) 51164724、51164716

报告真伪查询 (Tel): (010) 51164716

网址 (Web): www.dmtc.org.cn

电子邮箱 (E-mail): dmtc2007@163.com



扫一扫验真伪



出厂合格证

出厂单位	唐山连发建材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透水砖 
规格型号	(100 × 200 × 60)mm
检验员	001
质检结果	检测合格
出厂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图1 7#楼北侧雨水调蓄池 (1)



图2 7#楼北侧雨水调蓄池 (2)



图3 10#楼东北侧雨水调蓄池 (1)



图4 10#楼东北侧雨水调蓄池 (2)



图5 透水砖铺装 (1)



图6 透水砖铺装 (2)



图7 透水砖铺装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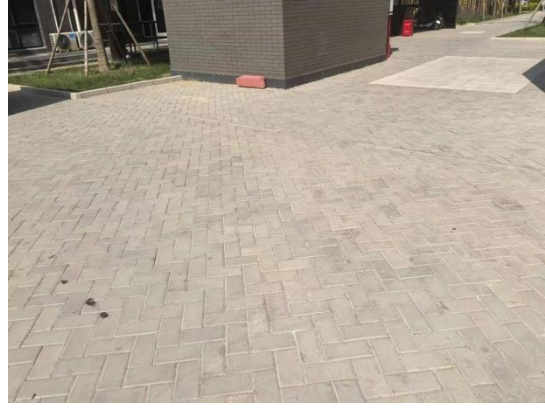


图8 透水砖铺装 (4)



图9 节水灌溉 (1)



图10 节水灌溉 (2)



图11 建筑物周边集雨式绿地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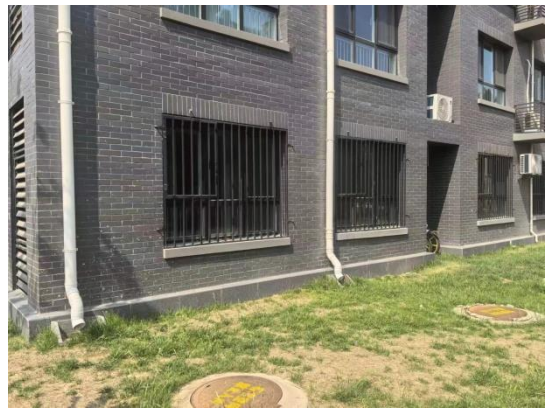


图12 建筑物周边集雨式绿地 (2)



图13 项目区绿化 (1)



图14 项目区绿化 (2)



图15 项目区绿化 (3)



图16 项目区绿化 (4)

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

京水保缴字〔2020〕第076号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 通知单

北京兴昌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办法〉》

（京财农〔2016〕506号）的有关规定，经核定，你单位的昌平
区化庄社区棚户区改造和环境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属于保
障性安居工程，符合免缴条件。

根据《北京市水土保持条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请及时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在项目投产使用前，请及时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工作。

未按时报送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将按照《北京市水土保持条例》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处以5000元以上2万元以

下的罚款；未按规定验收水土保持设施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处以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

联系人：官亚光 010-566955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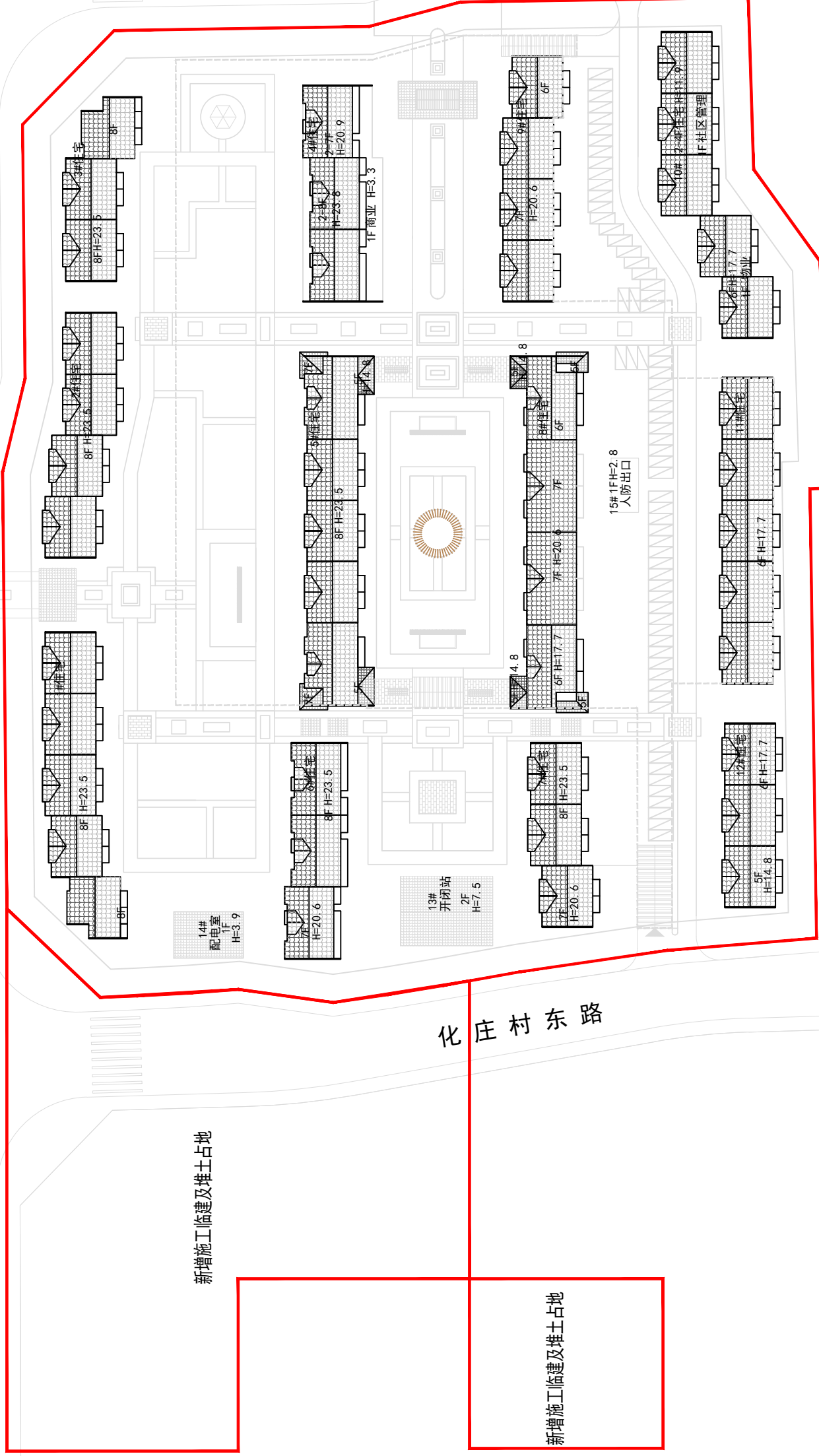

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
2020年6月22日

白浮泉路

北



龙水路



新增施工临建及堆土占地

新增施工临建及堆土占地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值对比表

序号	分区	方案设计的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实际发生值 (hm ²)	变化情况 (hm ²)
1	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0.93	0.93	0
2	道路广场及管线工程防治区	0.83	0.83	0
3	绿化工程防治区	0.72	0.72	0
4	施工临建防治区	0.02	0.92	0.90
5	直接影响区	0.08	-	-0.08
	合计	3.61	4.43	0.82

说明:

本项目建设期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4.43hm²。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批复的水影响评价报告中的防治责任范围相比增加了0.82hm²，防治责任范围增加的原因主要为：1、项目区临时堆土堆放于项目区西侧，新增临时占地0.90hm²；2、直接影响区实际没有发生，相对水影响评价报告减少了0.08hm²。

图例

防治责任范围



北京中气京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	陈静	昌平区化庄村棚户区改造和环境		验收	阶段
审查	孙杰	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		水保	部分
校核	陈永刚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设计	李静				
制图		1:2000	日期	2024.7	
水保证号					附图2
资质证号					

节水灌溉



雨水调蓄池1



透水砖铺装



图例

项目建设范围



雨水调蓄池



透水砖铺装



绿化区域

说明: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水影响评价中设计的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主要包括:雨水调蓄池、透水砖铺装、项目区绿化等。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因此,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达到了竣工验收的条件。

雨水调蓄池2



项目区绿化



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量和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量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设计量	实施量	增减量
建筑货物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	万 m ³	0.22	0.22	0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8	0.18	0
	工程措施	透水砖铺装	hm ²	0.52	0.52	0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万 m ²	0.66	0.66	0
绿化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	集雨式蓄池	hm ²	0.88	0.90	0.02
		表土剥离	万 m ³	0.39	0.39	0
	工程措施	表土回覆	万 m ³	0.79	0.79	0
		节水灌溉	套	2	2	0
施工临时防治区	植物措施	雨水调蓄池	座	2	2	0
		绿化工程	hm ²	1.75	1.75	0
	临时措施	施工出入口洗车机	座	1	1	0
		临时堆土密目网苫盖	万 m ²	0.23	0.23	0
施工临时防治区	临时措施	临时堆土草袋拦挡	m	272	0	-272
		临时堆土彩钢板拦挡	m	0	475	475
	临时措施	临时土质排水沟	m	272	0	-272
		临时砖砌排水沟	m	786	650	-136
临时措施	临时沉砂池	座	5	1	-4	
	洒水降尘	台时	780	1390	610	
		临时占地后期密目网苫盖	hm ²	0.02	0.92	0.90

北京中气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
审查
校核
设计
制图

昌平区化庄村棚户区改造和环境
整治项目回迁安置房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水保证号
资质证号

1:2000
日期
2024.7

附图3

附图 4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项目建设前遥感图片（2018.6）



项目建设后遥感图片（2024.4）

 项目建设区